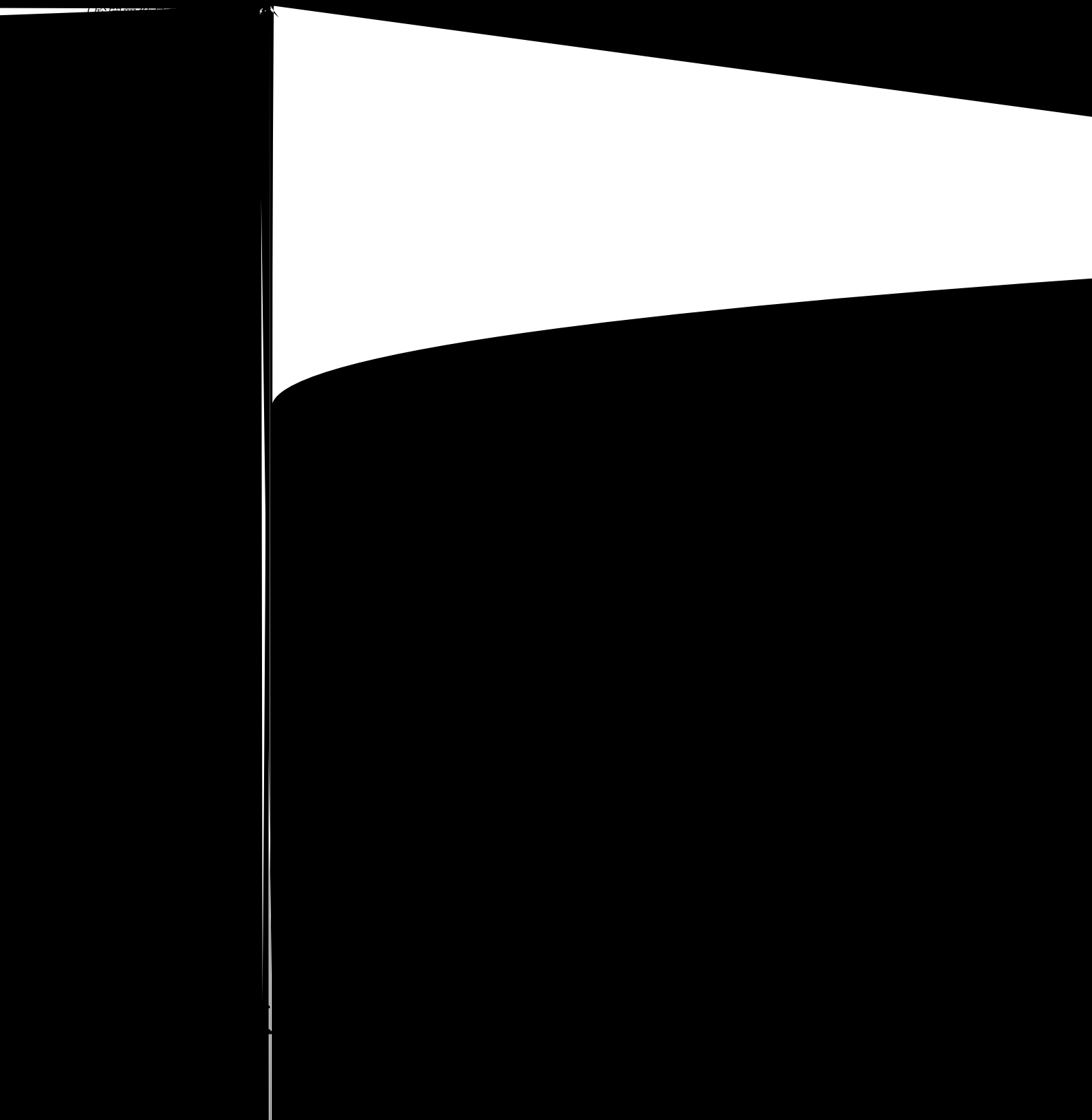


 **Micro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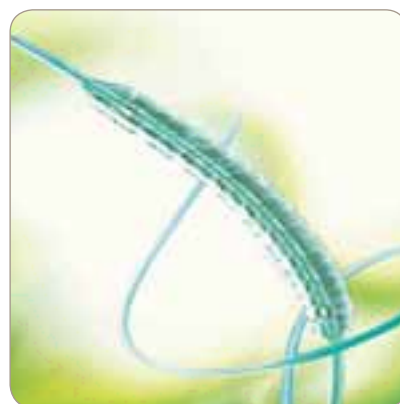
目錄



- 03 公司資料
- 04 財務摘要
- 05 五年財務摘要



- 07 公司概況及使命
- 08 主席報告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9 企業社會責任
- 30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 35 董事會報告



- 50 企業管治報告
- 62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4 綜合收益表



- 65 綜合全面收益表
-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8 財務狀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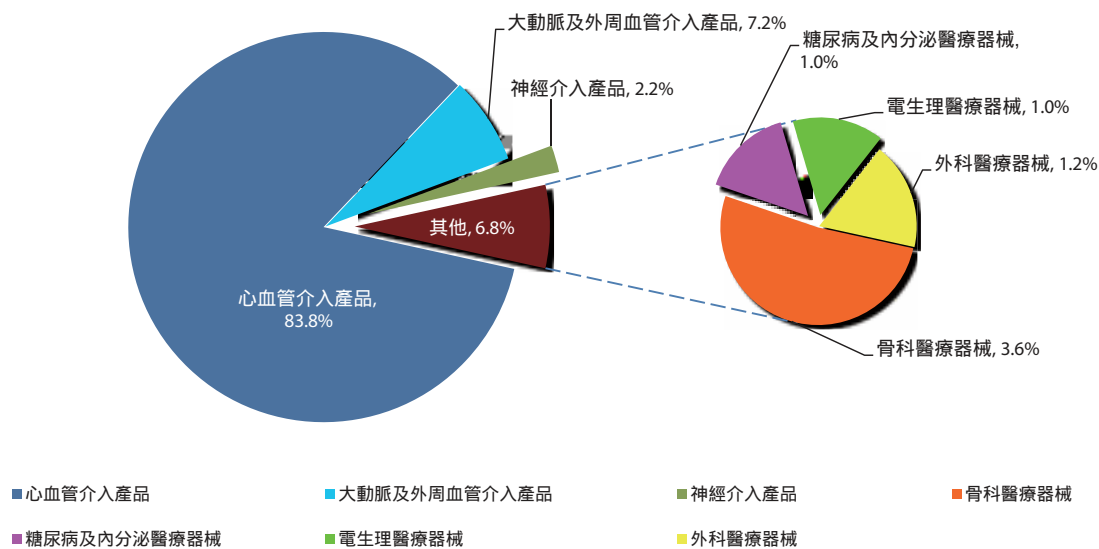


- 70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4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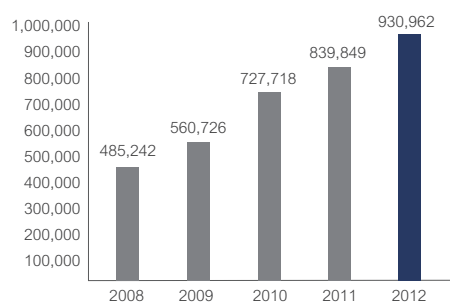
	截至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收入	930,962	839,849	10.85
毛利	777,833	702,581	10.71
年內利潤	353,980	320,855	10.32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0.25	0.22	13.64
攤薄(人民幣)	0.25	0.22	13.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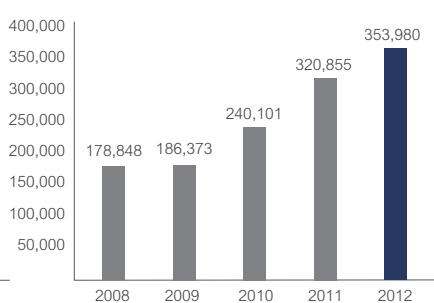
五年財務摘要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061,912	569,132	306,782	227,557	188,534
流動資產	1,605,968	1,775,067	1,866,860	484,301	437,500
總資產	2,667,880	2,344,199	2,173,642	711,858	626,034
負債					
流動負債	204,571	153,933	163,446	261,411	174,135
非流動負債	143,430	75,111	39,517	62,754	44,296
總負債	348,001	229,044	202,963	324,165	218,431
權益總額	2,319,879	2,115,155	1,970,679	387,693	407,6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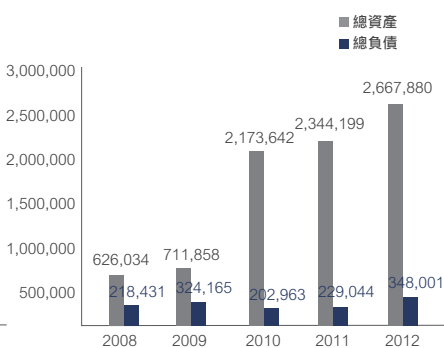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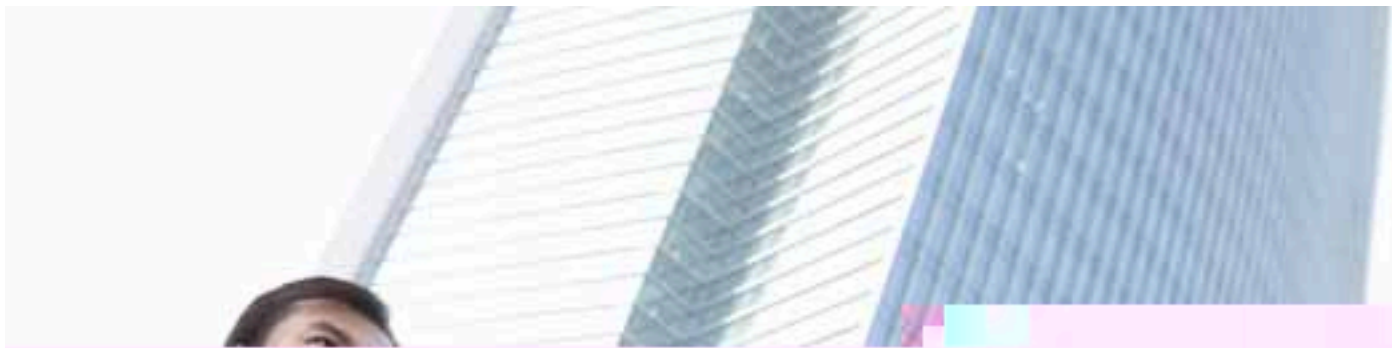


利潤



總資產 總負債





公司概況

微創每次都在為病人創造一個美好和諧的世界。事實上，平均每30秒，世界某處的一名患者就會因使用微創的醫學介入產品而獲得新生，或因此改善生活質量。

本公司以人為本，通過創新科學的實際應用，全身心改變着人們的生活。本公司旨在盡精微而致廣大，它不斷開發出的領先科技產品服務於醫生，以治病救人的高性價比醫療方案心系病人。

本公司作為一家成長中的公司，滿懷雄心壯志，將微創建設成為屬於中華民族的世界級知名品牌。隨着業務發展，本公司全力保持特有的創業精神，其對社會和諧的承諾，繼續展現創業成果和創新精神。

使命

透過不斷創新向市場提供能挽救病人生命或改善其生活質量的高性價比醫療方案從而為社會作出貢獻。

主席報告



常兆華博士
主席

微創是一個屬於患者和醫生的品牌，同時，我們務求追求經濟利益與追求社會效益並舉。在新策略實行的第一年，我們專注增長及多元化這一清晰明確新定位。微創已設立眾多新附屬公司，以加速產品組合多元化。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第三代藥物洗脫支架 - Firehawk®冠脈雷帕霉素靶向洗脫支架已完成在中國上市所需全部臨床數據的準備，並將遞交至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在中國，Firebird2™連續八年於藥物洗脫支架方面保持著領先地位。推出La Fenice®垂體激素輸液幫泵乃本集團的又一個里程碑，確認我們的產品不僅拯救生命及改善生活質量，同時亦創造新活生命。

通過對最優而又最合適的治療方案、不斷創新及商業化，我們正在實現我們的雄心壯志，以延長壽命和改善生活質量，並履行對患者和醫生的承諾。

人才和創新

人才投資決定未來。微創尊重人才，管理人才並激勵人才。微創投入大量的時間和精力培養優秀員工，提供平台，令人才追求卓越實現夢想。我們的目的即是激勵人才，營造出一種文化氛圍和環境，使人才能夠發展自我，取得成功。

中國作為海外拓展的主要增長動力

近年來，國際經濟增長大幅減緩，更多跨國競爭者正在物色中國商機。微創面臨一個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但我們有信心於國內市場保持領先地位，並於國際市場不斷增長。

微創較競爭者有眾多優勢。我們的聲譽、品牌知名度及成熟的分銷網絡具有重要未來價值。而且我們將繼續保持並加強領先地位，繼續在國內醫療器械市場內強化合作關係。此外，我們鞏固國內市場份額，強化市場地位，努力建立一個全球性公司，發揮全球影響力。我們會不失時機地進入國際市場，使微創成為世界品牌，以品質、創新和尖端科學而享有盛譽。

我們的社會責任

微創一貫承諾履行應盡社會責任。

我們的產品挽救生命，幫助創造新生活。我們飲水思源，不忘公司植根於社會，期待提供機會，培養和鼓勵社會人才。微創持續熱心於希望小學項目，冀望成為社會一份子，腳踏實地。我們醉心參與，以期增加兒童接受一流教育的機會，同時使微創及全體員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深刻理解自我價值。

我們的未來

於二零一二年，研發、製造以及分銷及銷售方面成就斐然，我們為此而欣喜。二零一二年的財務表現再次證明我們的成功。

微創已於中國奠定堅實的基礎，未來成功指日可待。我們期待於二零一三年乘風破浪，積極向全球市場滲透。我們將落實整體長期策略，充滿雄心壯志，勢必打造全球品牌知名度及認可度，創造更具競爭力的產品，吸引更多優秀人才，並進一步改善分銷渠道，決勝未來。我們終將實現所有宏偉目標，給微創以一個光明的未來。

常兆華博士
主席

上海，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概覽

本集團乃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在中國從事高端介入醫療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本集團的產品包括為治療血管疾病及病變(如心血管、神經血管、大動脈及外周血管)而設的產品，以及心臟病、電生理(「電生理」)、骨科、糖尿病及內分泌，和外科醫療器械。產品組合不斷多樣化，中國及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南美洲及歐洲約24個其他國家逾2,000家大型醫院平均每30秒就有一家使用我們的產品。微創致力於成為立足中國的環球領先企業，可向全球無數患者提供高性價比優質產品。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进一步深化我們的業務多樣性，於二零一二年底，擁有七個業務分部，心血管介入產品業務、神經介入產品業務、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電生理醫療器械業務、骨科醫療器械業務、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業務以及外科醫療器械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淨額中83.8%來自心血管介入產品業務、7.2%來自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2.2%來自神經介入產品業務、1.0%來自電生理醫療器械業務、3.6%來自骨科醫療器械業務、1.0%來自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業務，以及1.2%來自外科醫療器械業務。

心血管介入產品業務

心血管介入產品業務分部包括治療冠心病的療法。我們開發、製造及銷售冠狀動脈支架及相關輸送系統，以及球囊導管及配件。

我們的優質產品的供應，主要歸因為我們的Firebird2™雷帕霉素洗脫鈷鉻冠脈支架(Firebird2™ Rapamycin-Eluting CoCr Coronary Stent)，使我們在中國心血管器械市場立於領導地位。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第二代冠狀動脈支架Firebird2™持續為本集團的暢銷產品。此外，Firebird2™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及八月分別獲厄瓜多爾及烏拉圭批准，標誌著本集團成功進入南美洲市場。

截止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自主研发的第三代藥物洗脫支架——Firehawk®冠脈雷帕霉素靶向洗脫支架系統已完成在中國上市所需全部臨床資料的準備，並將遞交至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Firehaw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

本集團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由一系列產品以及治療腹部及胸廓大動脈瘤以及外周血管疾病。

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穩健增長。銷售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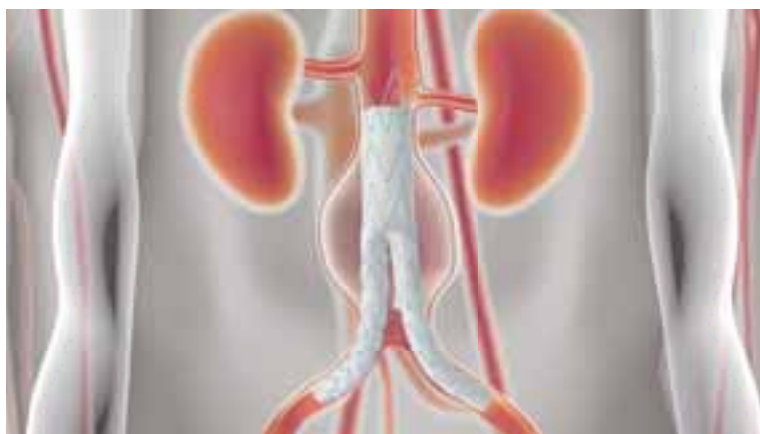
作為心血管介入產品線的補充，本集團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分部提供豐富的產品用以治療治療動脈疾病與紊亂。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外周血管器械產品主要有CRONUS™術中支架系統及CRONUS®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集團大動脈器械產品主要有胸腔段大動脈(「AAA」) 腹腔段大動脈(「TAA」)覆膜支架系統，其中包括Hercules™-T直管型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Hercules™-B分叉型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 和 Aegis™分叉型大動脈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此外，我們亦正研發若干產品，如第四代Ultra-Low-Profile AAA系統及low profile 胸主動脈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Hercules™-B分叉型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Hercules™-T直管型覆膜支架及輸送系統於印尼首次註冊獲批。於二零一二年年底，Hercules™-B支架系統已在中國、委內瑞拉、菲律賓、阿根廷、巴西等國上市銷售；除上述國家外，Hercules™-T支架系統還於泰國及烏拉圭等國上市銷售。

16.2%

銷售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16.2%



神經介入產品業務

本集團神經介入產品業務分部主要致力於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醫療器械的研發、製造、銷售以及技術支持。

神經介入產品部分於二零一二年的銷售主要源自APOLLO的銷售，較二零一一年增長18.8%。APOLLO為在中國生產的首個顱內動脈支架系統。

本集團的顱內覆膜支架系統WILLIS™為中國人首次設計並製造用以治療顱內動脈瘤的支架。WILLIS™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批准。本集團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開始該產品的銷售及營銷計劃，並希望在中國銷售WILLIS顱內覆膜支架系統而獲得收益。將WILLIS顱內覆膜支架系統引入本集團在中國的銷售產品組合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作為中國銀-四塞 真器械的界顱將繼

神椰肺 鴉瓦 根士 魁越痛 焮一摩D 蟾於 巒顱 F 內動脈支的支政理糞叭械的屏 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電生理醫療器械業務

本集團電生理醫療器械分部的主營業務為研發、生產、經營與心臟電生理介入診療有關的各類醫療器械和設備。

本集團的電生理醫療器械分部顯示可觀增長，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相比，收入增長76.4%。該大幅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市場開發、研發活動及臨床研究的出色表現。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開發了13家新的分銷商，電生理產品進入40家新的醫院。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亦參與了33項競投項目，且我們的8種產品在中國的22個省份得以廣泛使用。

繼Easyfinder™及FireMagic™之後，EasyLoop™在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六日推出，且其為本集團電生理醫療器械分部所獲得的第三個證書。EasyLoop™為本集團首次推出的用於複雜心律失常治療程序的產品，在心房顫動手術中不可或缺。導管的環形圈被插入各肺靜脈以提取肺靜脈信號。導管與三維標測系統與消融導管一同使用，以完成肺靜脈隔離。目前，Columbus™三維電生理標測系統以及Voyager™磁定位冷鹽水射頻消融導管正進行大規模多中心臨床試驗。

產品系列的豐富，將有助於本集團電生理醫療器械分部向醫生及患者提供更全面的電生理醫療器械組合。

76.4%

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相比，
收入增長76.4%



骨科醫療器械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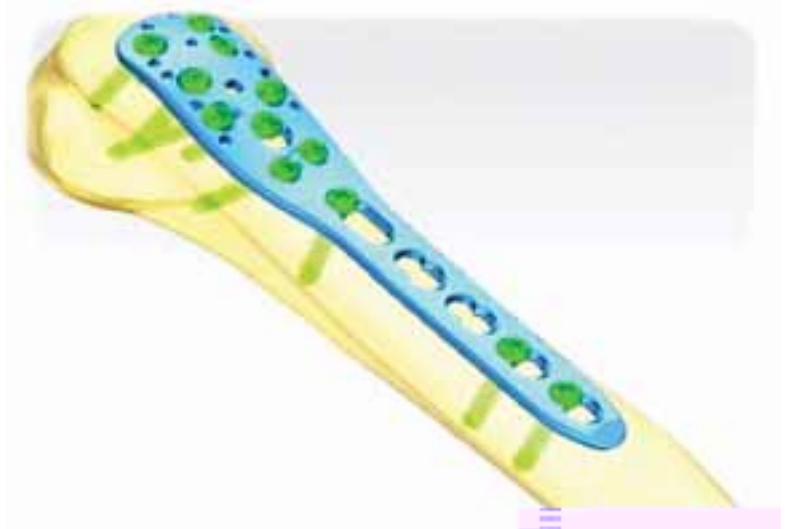
本集團骨科醫療器械分部的主營業務為開發、生產並銷售用於人體脊柱的內植入產品、器械和生物材料及新型創傷產品。

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骨科醫療器械分部顯示出增長前景。

銷售及營銷方面，於二零一二年，除20人組成的銷售團隊外，本集團開發了兩個獨立的物流平台，有助本集團設立營運標準並開展新業務。

本集團骨科醫療器械新產品鎖定接骨板系統(含金屬接骨螺釘)和頸椎後路內固定系統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份獲得CE證書。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Reindeer™鎖定接骨板系統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510k批准，並賦予註冊號K112798，該產品同時成為本集團首個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批准的產品。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三個顯微手術器械包，包括內固定器械包、微創內固定系統「LISS」脛骨近端瞄準支架安裝成套手術器械包、LISS股骨遠端瞄準支架安裝成套手術器械包獲得蘇州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的產品註冊證。三個器械包均為創傷和脊柱微創植入手術器械，這標誌著本集團在微創技術領域邁出了重要一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業務

本集團的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分部的主營業務為研發、生產、經營與監測和治療糖尿病及內分泌有關的各類醫療器材。

本集團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分部於二零一二年迎來了可喜的轉折點。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推出僅8個月之後，La Fenice® 垂體激素輸液泵已進入32個「三甲」醫院。本集團該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錄得244.6%增長。

La Fenice® 垂體激素輸液泵主要用於特發性低促性腺激素性性功能減退症 (Idiopathic Hypogonadotropic Hypogonadism, IHH) (也稱為卡爾曼綜合征) 的治療，是本集團根據中國醫生和病人的需要所進行的技術研發，產品運用微量輸注技術，模擬人體促性腺激素釋放激素 (GnRH) 脈衝分泌，刺激腦垂體分泌卵泡刺激素 (FSH) / 黃體生成素 (LH)，從而使患者恢復正常的生理調節機能，也被稱為「人工下丘腦」。

La Fenice® 垂體激素輸液泵的問世在卡爾曼綜合征治療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它標誌著我們集團的產品不僅能挽救病人的生命，而且還帶來新生命的希望。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本集團客戶服務中心在二零一二年中國最佳客戶聯絡中心及CRM客戶關係管理峰會上榮獲「二零一二年中國最佳客戶聯絡中心——創新服務獎」。本集團已連續三年獲得客戶服務獎。

244.6%

本集團該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錄得244.6%增長



外科醫療器械業務

外科醫療器械業務部專注於體外循環及心血管相關設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本集團成功完成對東莞科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東莞科威」)(一家國內研發製造商，生產心臟外科設備體外循環製氧機及用於結構性心臟病微創設備的封堵器)的收購。本集團亦經由與一名國際生產商合作增強其營銷能力。截至二零一二年末，已開發逾70名新代理商及20間醫院。

外科治療產品包括膜肺系統、動脈導管未閉(PDA)封堵器及房間隔缺損(ASD)封堵器。東莞科威產品填補了本集團在心臟外科及結構性心臟病產品系列的空白。



生產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在生產管理系統上第一次全面實現拉動式生產，取代了以往的推動式生產。通過對生產流程和資訊流程的梳理和重建、由「電子看板」傳遞工序間的資訊，大幅減少了搬運、倉儲、設施、多餘在製品的浪費，達到降低製造和管理成本，縮短製造周期的目的。

通過對生產過程價值流的分析梳理，本集團進一步簡化生產流程，減少了非增值環節，縮短了生產周期。並通過對終端使用者需求的分析，在改進生產流程的基礎上，本集團有效地提升了產品性能。

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自主開發了親水塗層工藝和塗層設備。此外，我們成功開發了編製網管、多層管材、和多腔管材的擠出工藝，為其他產品和新產品的開發提供技術支援和降低材料成本的途徑。集團還成立了設備設計開發平臺，二零一二年，在此平臺上誕生了自動電拋光機、自動繞絲機、自動繞膜機、改進型親水塗層設備等創新型設備，為生產工藝改進和新產品研發提供了高價值的支援。

本集團PTCA車間於二零一二年取得了上海市品質協會頒發的「四星級生產現場」的現場管理星級評定證書。

此外，為滿足本集團業務的擴張，緩解已有的生產設備壓力，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多省份新獲20萬平方米的土地用以建設生產基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競爭

本集團運營所在之環境正發生著變革。在眾多中國公司中，本集團作為國內血管支架市場的領導者，會面臨國內及國際雙重競爭。即使如此，由於行業門檻高及本集團所取得技術之進步，本集團有信心保持其領先市場地位。

為在未來於市場中有效競爭，本集團將透過創新及投資於研發部門而不斷拓闊產品組合，以維持本集團於國內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以及繼續策略性地發展國外市場。

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透過研發團隊的持續創新使本集團產品在市場中處先進水平。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已提交總共142項專利申請，其中100項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國家知識產權局」)提交、18項於專利合作條約提交以及24項於其他國家提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交總共452項專利申請，其中322項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提交，72項於專利合作條約提交以及58項於其他國家提交。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已自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獲得24項專利，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已獲得146項專利。本集團的現有產品已豐富了組合，此外，本集團的新產品，如心臟起搏器系統及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術(TAVI)正處於開發階段。

依靠高技術研發團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逾230名僱員)，本集團一直將其產品系列向7大領域擴充。本集團預期，其研發團隊將在創新能力方面繼續保持上佳表現，並盡全力佔據在全國乃至國際醫療技術行業的主導地位。

品牌

「Mic P[®]」商標已於二零一零年在美國及香港成功註冊。通過進一步擴大品牌，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於國際商標註冊方面取得不俗成就。「Fi eha k」商標(本集團第三代藥物洗脫冠脈支架)已於二零一二年於中國、美國、澳大利亞、日本及歐盟成功註冊。此外，商標「M[®]a g」、「Ji e」、「Fi ebi d」及「Fi ebi d 2」已成功於越南完成註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申請及取得的商標數目分別為279個及133個。本集團「Mic P[®]」商標被評為「上海著名商標」，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年內有效。此外，「Mic P[®]」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成功獲評「上海著名商標」稱號，並獲選為二零一一年醫療器械行業中國企業知識產業十大品牌之一。

財務回顧

概覽

本公司對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取得業績甚為滿意。我們將進一步加強發展業務多元化，並將繼續尋找機會，審慎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收入

本集團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31.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人民幣91.1百萬元或10.8%。銷量增長主要是由於心血管介入產品銷量溫和增長人民幣24.2百萬元或3.2%以及其他非心血管介入產品銷量的快速增長人民幣66.9百萬元或78.4%。

心血管介入產品收入

銷售心血管介入產品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77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54.6百萬元增長3.2%。銷售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國內藥物洗脫支架的銷售量增長5.2%。國內藥物洗脫支架增長較二零一一年慢，乃由於中國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儘管如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仍保持在中國的市場領先地位。

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收入

銷售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67.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8.0百萬元增長16.2%。因大動脈及外圍血管介入產品愈來愈獲市場認可，本集團與更多客戶訂立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的合同。因此，本集團保持著領先的市場地位，增長穩定。

神經介入產品收入

銷售神經介入產品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20.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7.5百萬元增長18.8%。該增長主要歸因於APOLLO的銷售量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電生理醫療器械收入

電生理醫療器械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9.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5百萬元增長76.4%。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發展電生理市場的努力及電生理市場對本集團電生理醫療器械的認可日益增加。

骨科醫療器械收入

銷售骨科醫療器械及產品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33.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人民幣31.7百萬元或2,166.9%。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增長主要源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全資收購的蘇州海歐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的全年營運業績所致。

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收入

銷售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9.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8百萬元增長244.6%。該增長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成功發行新產品La Fenice®垂體激素輸液泵，以及擴大胰島素泵的市場推廣所致。

外科醫療器械收入

銷售外科醫療器械所得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人民幣11.4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收購的東莞科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的業務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37.3百萬元增長11.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53.1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銷售量的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銷售量增加，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02.6百萬元，增長10.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777.8百萬元，而毛利率則保持穩定。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政府補助增加，鼓勵研發本集團項目及持續擴充業務，而其他淨收益減少人民幣27.5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海外市場人民幣兌美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匯率穩定導致與本公司有關以人民幣計值的定期存款的匯兌收益下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3.0百萬元，減少4.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45.8百萬元。研發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兩項研發項目已進入開發階段，其開支符合資本化條件，而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及(ii)部分項目的開發進度尚未達到要求高支出的階段。

銷售及營銷 分銷成本

銷售及營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2.1百萬元，增長13.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73.0百萬元。增長主要由以下因素導致：(i)與銷售及營銷人員有關的工資、花紅以及相關費用增加；(ii)因參加產品宣傳會議的範圍及人數增加而導致營銷開支增加；及(iii)替現有產品進行臨床研究與試驗之努力增強。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7.9百萬元，增長6.8%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04.6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與一名土耳其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壞賬儲備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東莞科威的銀行借貸利息增加。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3.2百萬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61.4百萬元。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增加主要由於中國附屬公司的除稅前利潤的增加及免稅的本公司外匯收益減少所致。由於本公司無須並繳付任何所得稅，故本公司的利潤下跌引起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2%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4.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13.1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5.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了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285.6百萬元。為了本集團的業務擴展和股東的利益，本集團在產品開發項目、購買固定資產、完成企業並購及將富裕資金存為定期存款上投入人民幣808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較流動負債多出人民幣1,401.1百萬元。董事會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的方式乃盡可能確保本集團具備充足流動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避免任何不可接受的虧損或令本集團的聲譽受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借貸為人民幣23.2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5百萬元。本集團透過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收購東莞科威取得額外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及銀行貸款除以權益總額)維持於1.0%之低水平，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27%。

營運資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營運資本為人民幣1,401.4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1,62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9.7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中國附屬公司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買賣，以及本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本公司已採納美元為其功能貨幣，而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人民幣及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令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

資本開支

本年度內，本集團總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42.3百萬元，用以(i)建設及購買土地；(ii)購買設備及機器；及(iii)可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研發項目開支。

收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收購東莞科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收購東莞科威而獲得的人民幣2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乃以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0.8百萬元的若干固定資產抵押。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人民幣25.6百萬元的另一座持作自用樓宇，作為賬面值人民幣3.2百萬元的長期貸款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任何重要未償還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約1,714名僱員，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23名。本集團提供優厚薪金待遇、酌情花紅，以及為其僱員提供社會保險供款。本集團亦已為僱員設立認購股權計劃。為確保本集團僱員於同業保持競爭力，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由人力資源部管理的培訓課程。

前景

伴隨著國家經濟的發展及政府於社會醫療保險方面的投資，中國醫療器械市場增長迅速，吸引了越來越多的跨國公司。為在市場上有效競爭，我們將繼續執行積極策略，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1. 發展及完善現有產品

我們正在進一步發展和完善現有產品的性能及製造工藝。我們從事廣泛的研發活動，旨在開發新一代現有產品。例如，新一代藥物洗脫支架 Firehawk® 已完成在中國上市前所需全部臨床數據的準備；此外，PTCA 高壓球囊擴張導管正處於上市前臨床試驗。

2. 我們現有及新產品多樣化

適銷產品由二零一一年的54種增至二零一二年的92種。我們正在進一步推出創新產品，以多元化產品組合，向患者和醫生提供全面的醫療器械組合。我們亦預期將自銷售多元化系列產品而產生收入。

3. 於國內醫療器械市場保持領先地位

我們將充分利用在國內市場的品牌認知度及分銷網絡，保持及加強在中國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先地位。例如，我們計劃在中國開始銷售及營銷 WILLIS 顱內覆膜支架系統，亦旨在通過與外科治療產業的國際生產商合作，加強市場營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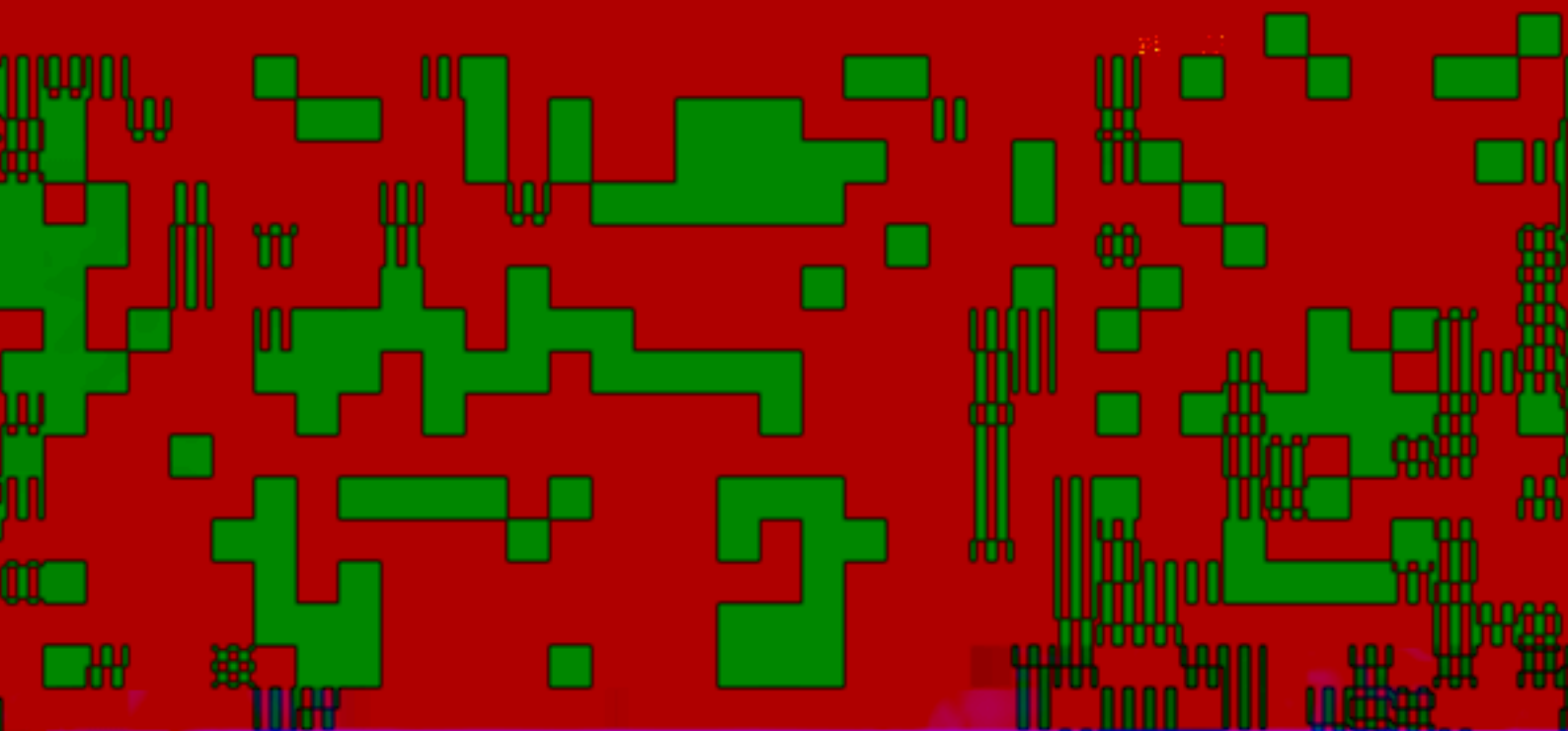
4. 策略收購

根據我們的新策略，我們將專注增長及多元化這一清晰明確新定位。我們擬繼續物色更多對我們現有業務進行補充的業務或技術收購。隨著微創擴大至其他更多種醫療器械，我們將減少對支架收入來源的依賴，並進化至集高科技醫療器械於一體，進而期待在所發展的不同業務之間實現協同效應。

5. 促進品牌及產品國際化

我們鑠而不捨，不斷擴大在全球的業務及向該等市場推出新產品。配合目前的產品出口模式，我們擬本地化研發及生產，並將發揮國際醫療器械市場優勢，將通過我們的分銷網絡引進先進醫療器械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業務。

我們致力從產品創新到高效營運的製造、分銷及銷售等方面不斷改進我們的企業。挑戰與機會並存，我們相信定會克服困難，給微創以一個光明未來。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則深深植入微創作為企業的商业哲學策略之中。我們在中國組織或支持各種社會計劃，由此印證我們的承諾。

本公司通過社會服務向社會各階層提供關愛與福利，並謹藉此機會，與各屆人士分享我們的社會活動：

慈善基金會

本集團深知下一代乃未來社會的支柱，並設立上海交通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院獎學金，旨在促進教育發展，對生物醫學工程領域的學生給予鼓勵。

獎學金主要用於資助傑出大學生及贊助短期海外交換研究項目。獎學金的設置是提升生物醫學工程學生入學率及教育質量的良機，並促進大學與公司密切合作。

培養下一代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第一所希望學校於山東省建成之後，現正在貴州省建設第二所微創希望小學。

本集團捐獻人民幣0.75百萬元之基金，用於重建該小學以改善當地師生的教學環境。該小學的教學樓最初於一九八六年初建成，在二零零八年汶川大地震中嚴重受損。由於缺乏資金且交通不便，學校建築長期處於危險狀況。教學樓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完成重建，其後新校舍即可投入正常使用。

患者教育系列講座

為提高患者生命質量，並秉持本集團使命為大眾謀福利，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開始舉辦名為微創心之旅的患者教育系列講座。該講座旨在為各位患者營造一個交流平台，吸引更多人士參與關愛冠心病患者的工作以及提高患者生命質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約1,000名患者參加各項活動，講座在醫生和患者當中產生良好影響。為幫助更多患者了解、治療冠心病，改善生活質量，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鼓勵更多醫院和患者加入心之旅患者教育系列講座，共同愛護我們的心臟。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常兆華博士，出生於一九六三年，本集團創辦人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常博士自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起一直擔任董事，並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期間擔負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及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重新擔負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常博士現時也在本集團以下附屬多家公司擔任董事。常博士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逾23年的經驗，現時擔任上海理工大學醫療器械學院教授兼副院長。於一九九八年創辦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之前，常博士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擔任總部位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納斯達克上市醫療器械公司 Endocare Inc. 的研發副總裁。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彼於美國馬里蘭州一家醫療器械公司 Cryomedical Sciences Inc. (被第三方收購前該公司曾在納斯達克上市)擔任高級工程師、首席科學家、研發部主任兼工程部副總裁等職務。常博士曾在生物醫學科學雜誌上發表大量文章，在中國及美國擁有14項專利。常兆華博士分別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五年自上海理工大學獲得製冷工程學士學位及低溫工程碩士學位。常博士於一九九二年自紐約州立大學賓漢姆頓分校獲得生物科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先生，出生於一九五四年，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蘆田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起擔任董事，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以來亦擔任微創上海的董事。蘆田先生現時也在本集團附屬多家公司擔任董事。蘆田先生為 Otsuka Holdings Co., Ltd. (「大家控股」)的執行運營官並擔任該公司企業發展部主任。蘆田先生亦為 Otsuka Medical Devices Co., Ltd. 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 Otsuka Pharmaceutical Co., Ltd. (「大家製藥」)之前，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瑞穗實業銀行(Mizuho Corporate Bank Ltd.)的總經理。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蘆田先生為日本興業銀行(「IBJ」)的總經理，負責日本西部地區的信貸部。自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蘆田先生擔任 3iBJ Ltd. (由 3i Group plc 及 IBJ 成立的合資公司)的副總裁，負責業務發展。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五年，蘆田先生擔任 IBJ(Canada)的資深副總裁。彼於一九七七年加入日本興業銀行東京分行。蘆田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獲得東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白藤泰司先生，出生於一九四四年，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白藤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起擔任董事，及亦在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白藤先生為 Otsuka Medical Devices Co., Ltd. (「OMD」) Otsuka Holdings Co., Ltd. (「大家控股」)的一間附屬公司)的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加入 OMD 前，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擔任大家製藥的執行董事，負責藥品營銷。白藤先生於一九六七年加入大家製藥。白藤先生於一九六七年從京都的同志社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白藤先生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獲委任為 Otsuka Medical Devices Co., Ltd. 的總裁、CEO 及代表董事。

丁磊先生，出生於一九六三年，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丁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擔任董事。丁先生現時也在本集團附屬多家公司擔任董事。現為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間接地持有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Shanghai ZJ Hi-Tech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的股權)的黨委書記和總經理及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黨委副書記和常務副主任。丁先生亦為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長。丁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分別於一九八五年及一九八八年獲得上海復旦大學的理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中歐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澤釗先生，出生於一九三八年，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華先生為生物科技及醫療器械領域的學者，在中國及美國多所大學擔任教授、講師及訪問學者逾30年。華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起擔任上海理工大學醫療器械學院的首席教授。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六年，華先生擔任華東工業大學動力工程學院院長。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一年，華先生應邀成為紐約州立大學賓漢姆頓分校生物科學系的客座教授。華先生發表了大量文章，並在生物科技及醫療器械領域獲得多項獎項。華先生在中國擁有10項專利。華先生為清華大學熱能工程的本科學生(六年制)及工程熱物理的研究生(三年制)，並分別於一九六二年及一九六五年畢業。華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三年應邀成為麻省理工學院的訪問學者。

周嘉鴻先生，出生於一九六四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 Kulicke & Soffa Industries, Inc. (納斯達克股份代碼：KLIC) 的資深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成功完成 Kulicke & Soffa 's Global Corporate 總部由美國搬遷到新加坡後，於二零一一年創記錄的財政年度，彼負責一個複雜營業稅重組項目，以提高經營效率並降低該公司實際稅率。自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起，周先生的整體責任擴大至包括全球信息技術。周先生在多家財富500強公司擁有逾20年行業經驗。彼為霍尼韋爾國際公司(Honeywell International) 亞太地區的首席財務官及主管併購的副總裁，負責管理中國上海的併購業務。於加入霍尼韋爾前，彼為泰科國際有限公司(Tyco International) 旗下消防保安部泰科ADT的亞洲區首席財務官，其中彼帶領作出措施以提高營運效率及改善企業管治以滿足薩班斯法案認證。周先生曾擔任朗訊科技(Lucent Technologies Inc.)(駐於香港及新加坡)的亞太區首席財務官。之前，他曾擔任Treasury & Customer Finance 亞太及中國區的董事總經理職務，負責牽頭融資承諾約14億美元以上。加入K&S前，周先生為私募股權投資組合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在管理審核及上市進程中發揮重要作用。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彼獲《首席財務官》雜誌評為「二零零八年中國十大首席財務官」。周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在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任在杜克大學福克華商學院(Fuqua School of Business at Duke University)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國恩博士，出生於一九五七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是衛生及發展經濟學、醫療改革以及醫藥經濟學領域的著名學者。劉博士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經濟學教授、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衛生經濟與管理研究院執行院長及北京大學中國醫藥經濟研究中心主任。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劉博士任北卡羅來納教堂山分校終身副教授。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劉博士任南卡羅來納大學助教。劉博士亦擔任醫藥經濟學領域多份期刊的編輯或編委。劉博士於一九八一年獲西南民族大學數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五年獲西南財經大學統計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獲紐約市立大學經濟學哲學博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四年在哈佛大學接受衛生經濟學博士後培訓。

高級管理層

常兆華博士，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 — 執行董事」一節。

張燕女士，出生於一九七零年，本公司總裁。張女士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之前亦擔任本集團公司事務資深副總裁、總法律顧問、合規官兼董事會秘書。張女士現時亦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上海微創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張女士在中國法律方面擁有逾16年的法律從業經驗。於二零零六年加盟本集團之前，張女士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為中國領先律師事務所金杜律師事務所的資深律師。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張女士為中國浙江開發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張女士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及一九九一年從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獲得法學碩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於二零一一年獲得中歐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洪斌先生，出生於一九七五年，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孫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亦為微創上海的監事。孫先生現時亦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上海微創骨科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孫先生擁有逾15年的財務經驗。孫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七月為大眾中國的董事兼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曾擔任大眾中國的財務總監。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孫先生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的助理經理。孫先生目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亦為註冊金融分析師。孫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羅七一先生，出生於一九六二年，本公司首席技術官（「首席技術官」）。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羅先生現時也在本集團附屬公司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羅先生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於二零零三年加盟本集團之前，彼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在美國擔任 Medtronic AVE 的主要研發工程師兼資深生產開發工程師。自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五年，羅先生在加拿大擔任 Vas-Cath Inc. (C.R. Bard, Inc. 的附屬公司) 的血管成形術研發組主管兼工程師。羅先生連同他人在中國、美國、日本及歐盟擁有30項專利及52項待審批的專利申請。羅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從中國的雲南理工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在加拿大的皇后大學獲應用科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彭博先生，出生於一九六八年，為本公司之首席營銷官。彭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前擔任本公司國內市場與銷售資深副總裁。彭先生於營銷及銷售領域擁有逾十八年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之前，彭先生擔任先行電子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和銷售附屬公司總經理，以及先行電子集團公司之董事。彭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在長春理工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的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在上海財經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潘孔榮先生，出生於一九五九年，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高級副總裁。潘先生在醫療器械行業的生產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於二零零九年加盟本集團之前，潘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在美國的 St. Jude Medical Inc. 擔任首席工程師兼工程部經理。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潘先生在美國的 Jostens Inc.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活動

本公司之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以及其附屬公司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之活動。年內，本集團的活動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 64 至 152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0.08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06 元)(二零一一年：0.07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06 元))。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向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根據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的數量，該次派發佔總派發約 112,538,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91,246,000 元)。宣派股息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銷售成本的 9.24% 及 24.23%。本集團向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的 16.02% 及 43.73%。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 5% 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25(c)(i)。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股份上市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上市。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c)(i)。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70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14百萬元)。

集團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資料概要一節。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常兆華博士
張燕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孫洪斌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羅七一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先生
白藤泰司先生
丁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澤釗先生
周嘉鴻先生
劉國恩博士

常兆華博士、蘆田典裕先生及白藤泰司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一職。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等全部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有關董事之資料，包括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及退休，及彼等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至第34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任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為期三年，該任命其後將會繼續，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根據委聘書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包括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者)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設立並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8。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而視作或計入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本公司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1.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 的姓名	股份的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於緊接全球發售後 於本公司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常兆華	217,110,000	1	受控法團的權益	好倉	15.43 %

2.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 的姓名	股份的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於緊接全球發售後 於本公司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常兆華	10,000,000	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0.71 %

附註：

- (1) 鑒於常兆華為 Maxwell Maxcare Science Foundation Limited 的三名董事之一，常兆華被視為於 WeTron Capital China Limited 所持 217,11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Maxwell Maxcare Science Foundation Limited 持有 Shanghai WeTron Capital Corp. 之 49%，從而於 WeTron Capital China Limited 擁有 94.19% 權益。
- (2) 常兆華由於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向其授出的購股權而擁有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大眾控股持有大眾製藥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大眾製藥所持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2) 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由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而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則持有 Shanghai Zhangji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的100%權益，Shanghai Zhangji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持有 Shanghai Zhangji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的100%權益，Shanghai Zhangji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持有 Shanghai ZJ Hi-Tech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的50%權益。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還持有 Shanghai Zhangjiang Hi-Tech Park Development Co., Ltd. 的53.58%權益，Shanghai Zhangjiang Hi-Tech Park Development Co., Ltd. 持有 Shanghai Zhangjiang Haocheng Venture Capital Co., Ltd. 的100%權益，Shanghai Zhangjiang Haocheng Venture Capital Co., Ltd. 持有 Shanghai ZJ Holdings Limited 的100%權益，Shanghai ZJ Holdings Limited 持有 Shanghai ZJ Hi-Tech Investment Corporation 50%的權益。上海張江持有 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Holdings Limited、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Investment Limited 及 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Industry Limited 各自100%權益。該等公司於285,748,050股股份的權益根據以下公司所持的股份好倉與同一批股份有關：

受控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
Shanghai ZJ Hi-Tech Investment Corporation	7,042,580	0.50
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Holdings Limited	215,883,620	15.35
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Investment Limited	53,398,570	3.80
Shanghai Zhangjiang Health Solution Industry Limited	9,423,280	0.67
總計	285,748,050	20.32

- (3) Maxwell Maxcare Science Foundation Limited 持有 Shanghai WeTron Capital Corp. 之49%權益，從而於 WeTron Capital China Limited 擁有 94.19% 權益。因此，Maxwell Maxcare Science Foundation Limited、Shanghai WeTron Capital Corp. 及 WeTron Capital China Limited 於 WeTron Capital China Limited 持有的同樣的217,11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沈耀芳持有 Gao Yang Investment Corp.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 Gao Yang Investment Corp. 持有 52,750,000 股股份。Gao Yang Investment Corp. 亦於 Q1 Capital Corporation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 Q1 Capital Corporation 持有 22,483,720 股股份。因此，沈耀芳及 Gao Yang Investment Corp. 被視為於 Gao Yang Investment Corp. 及 Q1 Capital Corporation. 所持相同的 75,233,72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應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所披露之詳情外，年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任何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實益之權利；以上人士於年內亦無行使所述權利。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各董事、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關連交易與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的關連方交易相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 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可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條款；及(iii) 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所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於本公司股票的首次公開發售期間，本公司已就其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申請及獲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豁免。於報告期間，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出本公司獲豁免函件及招股章程所載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8 條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b) 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於本年報中披露。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 17,727,000 股股份及股份購回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之總數	每股股份之已付購回價		合計 已付購回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二年九月	1,772,000	3.88	3.32	6,515,171.60
二零一二年十月	4,502,000	4.32	3.86	18,416,400.7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9,543,000	4.63	4.01	41,000,930.3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1,910,000	4.66	4.55	8,808,929.00
	17,727,000			74,741,431.60

董事相信股份的購回將提升本集團的淨值以及資產以及每股盈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附屬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附註 28 所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無進行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為吸納及挽留合資格人士，並為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推動本集團取得成功，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六年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獎勵計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權授出最多 10,261,030 份購股權獲修訂，本公司同意承擔 MicroPort Medical (Cayman) Corporation 所有尚未行使及未歸屬購股權之責任，而二零零六年獎勵計劃於首次公開發售前獲修訂，將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增加至 6,509,157 股。

作為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批准一股分為十股的股份分拆，因此，於股份分拆前所有已發行購股權按一股分為十股的比率進行調整。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分別為（就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而言）102,610,300 以及（就二零零六年獎勵計劃而言）65,091,570。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 167,701,870 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11.9%。然而，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以來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額外購股權，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為 53,228,680 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管理人可酌情遴選僱員、董事及顧問，不時向彼等授出獎勵。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不超過十（10）年，以及倘若承授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投票權百分之十（10%）以上，則不超過五（5）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乃基於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公平市值的百分之百（100%）計算，以及倘若承授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投票權百分之十（10%）以上，則按其百分之一百一十（110%）計算。管理人須釐定每次授出的條文、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出歸屬時間表、購回條文、優先購買權、沒收條文、獎勵的結算形式（以現金、股份或其他代價）、支付或然事項及滿足任何表現標準。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採納日期」)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得到批准及採納。

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本公司一個途徑獎勵聯繫企業的董事、僱員和挽留僱員，以及鼓勵僱員為提升本公司的價值而工作和推動本公司長遠發展。此計劃將本公司的價值與參與者的利益連繫起來，讓參與者及本公司共同發展和推動本公司的企業文化。

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會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

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僱員及高級職員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顧問、經銷商、承包商、合約製造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參與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發行購股權，惟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行使時可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40,411,234股股份)之10%。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29,350,000股股份可予發行，佔已發行股本之2.1%。本公司可隨時根據及按照上市規則隨時更改該10%上限，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所有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參與者可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28日內接納購股權。每名承授人於接納授出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項為1.00美元。

在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對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的最短持有期限作明文規定。購股權計劃並未載有任何有關的最短期限。本公司將於授出購股權時規定購股權必須行使的期限。該期限必須自

有關授出日期(即董事會議決向相關承授人發行購股權當日)起十年內屆滿。

董事會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於行使購股權時每股股份的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的較高者(i)股份於提呈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後十年內有效。

董事會報告

年內，已授出 28,300,000 份購股權，而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授出購股權狀況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取消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本公司 之股價
董事										
常兆華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八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合計	10,000,000				10,000,000					
顧問										
	4,212,080	-	2,171,630	-	2,040,45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25 美元	不適用
	1,774,080	-	74,000	-	1,700,08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5498 港元	不適用
	818,680	-	-	-	818,68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5827 港元	不適用
	1,774,080	-	-	-	1,774,08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7046 港元	不適用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500,000	-	-	-	500,000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合計	10,078,920		2,245,630		7,833,290					
僱員										
	818,680	-	-	-	818,680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5637 港元	不適用
	3,268,340	-	25,690	637,040	2,605,610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0.275 美元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取消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本公司 之股價
僱員	2,549,000	-	303,440	39,190	2,206,370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0.275 美元	不適用
	500,000	-	-	-	500,000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925,000	-	25,000	-	900,000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八年 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1,500,000	-	-	-	1,5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250,000	-	-	-	250,000	二零零九年 二月六日	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	二零一零年二月六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五日	0.425 美元	不適用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九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1,500,000	-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500,000	-	-	-	500,000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700,000	-	-	-	700,0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314,500	-	38,500	-	276,0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	0.3062 美元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取消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本公司 之股價
僱員	11,523,730	-	1,126,000	1,749,000	8,648,73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0.3062美元	不適用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0.3062美元	不適用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零年 八月九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	0.3062美元	不適用
	4,000,000	-	210,000	-	3,790,000	二零一零年 八月九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	0.3062美元	不適用
	500,000	-	-	-	500,000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	4.790港元	不適用
	750,000	-	-	-	750,000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4.470港元	不適用
	-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3.350港元	3.350港元
	-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七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九月六日	3.330港元	3.330港元
	-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二年 十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	4.210港元	4.210港元
	-	13,300,000	-	200,000	13,100,000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	4.600港元	4.600港元
合計	40,799,250	24,300,000	1,728,630	2,625,230	60,745,390					
東莞科威出售方	-	4,000,000	-	-	4,000,000	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3.240港元	3.190港元
總計	60,878,170	28,300,000	3,974,260	2,625,230	82,578,680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所有時間，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最少 25% 之已發行總股本乃由公眾人士持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以致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召開。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將不予生效。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符合取得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的紀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星期四)。為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末期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支付。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規則載列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慈善捐贈

年內，本集團共以現金及醫療產品的形式捐贈總金額約人民幣 2.9 百萬元(相等於 3.6 百萬港元)。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獲續聘。有關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

承董事會命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常兆華博士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報內的本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以保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治理對本公司的成功及提高股東價值非常關鍵。本公司採用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於整個組織中貫徹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加強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聯交所已修訂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並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新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適用於涵蓋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期間的財務報告)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守則及其先前版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及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

1. 根據守則第A.2.1條，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當劃分，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並且以書面明文劃分主席與首席行政官的職責。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常兆華博士(「常博士」)已重新擔任本公司董事之職責，同時，常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由於董事會認為，常博士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了解，可以迅速而有效地作出適當的決定，彼已重新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劃分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
2.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然而，非執行董事丁磊先生因公務而未能出席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的董事會會議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恩博士於未能出席日期為八月二十七日的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新守則條文及先前守則條文。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於本報告中概述。

董事會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控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經營。此外，董事會亦成立董事會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委員會各項責任，詳情載於其各自之職權範圍。

全體董事須確保本着真誠並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以及於任何時候均須按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購買合適之保險，投保範圍涵蓋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從事企業活動而在法律訴訟中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架構由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監管。董事會的組成十分均衡，各董事均具備有關本集團的業務之豐富行業知識、豐富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 或專業知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以下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董事：

常兆華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燕女士(總裁，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孫洪斌先生(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羅七一先生(首席技術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先生

白藤泰司先生

丁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嘉鴻先生

劉國恩博士

華澤釗先生

全體董事的名單(當中註明各董事所擔任的職位(如主席、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載於第3頁之「公司資料」。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企業通訊中清楚列明。本公司董事名單(按類別)亦不時根據上市規則於由本公司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委任、重選及退任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常兆華博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獲委任為並已擔負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張燕女士、孫洪斌先生及羅七一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並彼等於辭任後繼續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職位。

根據守則條文A.4.1條，所有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因此，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委任函中訂明三年期限。委任可以一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均須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而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任何新董事或新增董事則須於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投票重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董事會於任何時候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已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此外，董事會於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發行人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方面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而各董事亦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每年退任之董事須為董事會年內委任而且自最近獲選或重選以來任職最長之董事。3名董事的服務期限將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時到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等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載有關於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和步驟。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監察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56頁提名委員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倘或會影響其獨立性之個人詳情有任何變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盡快通知本公司。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有助董事會有效及高效地運作。為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及協助其履行職責，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加入該三個委員會。

董事之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在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可獲得正式、全面及特設之就任培訓，藉以確保其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有適當之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其在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下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發展及培訓是持續進程，目的在使董事能恰當履行職責。董事持續獲得有關法律及監管體系以及業務環境的最新資訊，以幫助履行其職責。於有需要時將會為董事安排持續之介紹及專業發展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舉行了2次內部講座，內容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及附錄十四下之董事職務規定以及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新內幕消息資料披露規定。全體董事已出席該等講座。

董事會會議

職能

董事會要求董事對彼等之職責及責任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董事會通常每年安排4次例會，每季舉行一次，於討論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運營及財務申報時進行會晤。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會議的舉行

週年大會時間表及各大會之會議議程初稿一般會預先提供予董事。

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之通告乃於大會舉行前最少14日送達予所有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通知董事本公司之最近發展及財政狀況，讓彼等達致知情之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有需要時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出席所有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規及監管遵守、企業監管及其他主要方面提供意見。

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負責編製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一般於各大會舉行後之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以供彼等給予意見，而最終版本乃公開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須於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之交易之大會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有關大會之法定人數。

董事出席會議之紀錄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以檢討及批准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考慮及批准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於獲委任為董事後之任期內於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有關董事於獲委任後之任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常兆華博士		4/4
張燕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3/3
孫洪斌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3/3
羅七一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3/3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先生		4/4
白藤泰司先生		4/4
丁磊先生		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澤釗先生		4/4
周嘉鴻先生		4/4
劉國恩博士		3/4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向四個常設委員會授權具體角色及職責。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決定，包括：批准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可全面和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藉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和規例得到遵守。各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於取得董事會同意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向本公司總裁及高層管理層委以各自特定的職責。該等責任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定；根據董事會所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指示及協調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和管理；制定及監察營運及生產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和監察監控系統。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包括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已備有明確之書面職權範圍，股東可要求取得有關書面職權範圍。除了上述的三個董事會委員會以外，本公司亦已成立一個執行委員會，監察本集團的日常運作。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公司根據新守則條文及先前守則條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釐定職責範圍條款。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

包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就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及當時全體成員均出席了會議。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之現時組成並討論董事會之架構，以確保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各方面取得平衡。成員亦分別視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合規官的合適人選。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常兆華博士、蘆田典裕先生及白藤泰司先生應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而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本公司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膺選連任之董事。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

華澤釗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委任)
劉國恩博士
丁磊先生

大多數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公司根據新守則條文及先前守則條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釐定職責範圍條款。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為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釐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

責就制訂該等薪酬政策建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將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而有關薪酬將參考個別人士及本公司之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條件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且當時所有成員均出席了會議。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

劉國恩博士(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主席)
周嘉鴻先生
常兆華博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辭任主席)

大多數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公司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3.21至3.23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釐定職責範圍條款，其中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以使其保持符合最新要求。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外聘核數師之聘用條款
-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系統、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監控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制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項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報、財務報告及規章遵守程序、有關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及過程，以及外聘核數師之續聘。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二次會議且所有成員均出席了會議。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

周嘉鴻先生(主席)
蘆田典裕先生
華澤釗先生

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成員)。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乃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張燕女士(委員會主席)、孫洪斌先生、羅七一先生、潘孔榮先生以及彭博先生，大部分為各營運部門的主管或副總裁。

成立執行委員會的目的乃就監察本公司管理層於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之間隔期間有關日常、行政、運營及管理事宜，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按照執行委員會章程的條文，委員會於管理業務及事務時基本上將會及可行使董事會授予之一切權力及權限。

於回顧年度，執行委員會定期頻繁舉行會議，履行其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盧綺霞女士，外部服務供應商，已由本公司委任為本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總裁張燕女士及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游巽女士。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從，以及促進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秘書共接受超過25小時更新其技能及知識的專業培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設立並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薪酬委員會之詳情及其他相關資料載於本年報「薪酬委員會」一節。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可能取得本公司尚未刊發的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所進行之證券交易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僱員有關僱員書面指引的不合規事宜。

問責及審計

董事就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匯報之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以確保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業務狀況以及財務報表乃按所有相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董事會已收到高級管理層提供管理賬目、所需之解釋及有關資料，以便就批准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審。

內部控制

1.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內部控制系統和致力管理業務風險，並維護健全及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
2. 本公司之內部控制系統包含其政策、程序、工作連同本公司其他範疇，旨在：
 - a) 容許其適當地於重大業務、營運上、財務上、合規上及其他風險作出的意見，以促進營運之效率及成效及達致業務目標。此包括保障投資，免受不適當的使用或損失及詐騙，並且保證責任得以確定及處理；
 - b) 確保保存妥當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鄰堂藥 貝麗祉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費用如下：

核數服務 核數師

費用
(人民幣千元)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2,543.0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法定審計有關。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讓投資者更了解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戰略甚為重要。本公司亦認同透明度和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為促進溝通而設有網站 www.microport.com.cn，公眾人士可於該網站獲得有關本公司業務經營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及消息。投資者亦可致函本公司於香港或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或通過本公司網站作出查詢。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提供一個論壇及一個重要的交流渠道。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倘彼等未能出席會議，則為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及(如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一般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有關股東大會，以於股東大會回應提問。

審核委員會主席周嘉鴻先生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劉國恩先生因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彼等將會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所有股東大會。

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20個整營業日發送予股東。

股東之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各項重大獨立事項(如重選各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獲提呈為獨立決議案。

所有於股東大會獲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會根據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股東如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按下列詳情提交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牛頓路501號，郵編：201203
(收件人：董事會)
傳真： (86) (21) 50801305
電子郵件： ir@microport.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寄存並交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財政年度結束後的變動

本報告已計及二零一二年結束後至本報告通過日期之間出現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常兆華博士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致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股東之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4至152頁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此報告書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貴集團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930,962	839,849
銷售成本		(153,129)	(137,268)
毛利		777,833	702,581
其他收入	4	54,744	53,156
其他收益淨額	4	13,154	40,671
研究及開發成本		(145,849)	(153,035)
分銷成本		(172,999)	(152,112)
行政開支		(104,600)	(97,920)
其他經營成本		(5,250)	(17,912)
來自經營業務的利潤		417,033	375,429
融資成本	5(a)	(1,675)	(1,376)
除稅前利潤	5	415,358	374,053
所得稅	6(a)	(61,378)	(53,198)
年內利潤		353,980	320,855
每股盈利	10		
基本(人民幣)		0.25	0.22
攤薄(人民幣)		0.25	0.22

第74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353,980	320,85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境外實體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9,232)	(62,32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44,748	258,533

第 74 至 152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73,451	322,113
- 土地使用權	11	81,642	38,269
		655,093	360,382
無形資產	12	149,974	85,632
固定資產預付款		65,404	46,978
商譽	13	175,492	64,466
遞延稅項資產	22(b)	15,949	11,674
		1,061,912	569,132
流動資產			
存貨	15	92,654	73,9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433,890	286,617
銀行存款	17	666,275	319,2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413,149	1,095,209
		1,605,968	1,775,06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74,812	141,284
計息借貸	20	20,491	2,476
應付所得稅	22(a)	9,011	10,059
遞延收入	23	257	114
		204,571	153,933
流動資產淨額		1,401,397	1,621,1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63,309	2,190,2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0	2,703	3,193
遞延收入	23	71,125	46,6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	40,679	-
遞延稅項負債	22(b)	28,923	25,290
		143,430	75,111
資產淨額		2,319,879	2,115,1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c)	108	109
儲備		2,319,771	2,115,046
權益總額		2,319,879	2,115,155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常兆華
主席

周嘉鴻
董事

第 74 至 152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	884,616	827,561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83,925	5,408
銀行存款	17	330,000	3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239,041	686,154
		852,966	991,56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27,678	23,653
		27,678	23,653
流動資產淨額		825,288	967,9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09,904	1,795,470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	40,679	-
資產淨值		1,669,225	1,795,470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25(a)		
股本		108	109
儲備		1,669,117	1,795,361
權益總額		1,669,225	1,795,470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常兆華
主席

周嘉鴻
董事

第 74 至 152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匯兌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c)(i)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0	1,532,435	-	(4,111)	24,505	13,828	403,912	1,970,679
二零一一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320,855	320,855
其他全面收益		-	-	-	(62,322)	-	-	-	(62,322)
全面收益總額		-	-	-	(62,322)	-	-	320,855	258,533
就去年批准的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以權益	25(b)(iii)	-	-	-	-	-	-	(60,042)	(60,042)
支付的交易	24(d)	-	-	-	-	26,695	-	-	26,69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c)(iii)	-	8,485	-	-	(3,118)	-	-	5,367
購回自身股份	25(c)(ii)								
- 已付面值		(1)	-	-	-	-	-	-	(1)
- 已付溢價		-	-	-	-	-	-	(86,576)	(86,576)
- 儲備之間的轉撥		-	-	1	-	-	-	(1)	-
提取法定儲備基金		-	-	-	-	-	30,107	(30,107)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24(c)	-	-	-	-	(14,925)	-	-	(14,92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24(c), 24(d)	-	-	-	-	15,425	-	-	15,4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	1,540,920	1	(66,433)	48,582	43,935	548,041	2,115,1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c)(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i)	法定儲備 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9	1,540,920	1	(66,433)	48,582	43,935	548,041	2,115,155
二零一二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353,980	353,980
其他全面收益				(9,232)				(9,232)
全面收益總額				(9,232)			353,980	344,748
就去年批准的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以權益 支付的交易	25(b)(ii)						(80,969)	(80,96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4(d)				16,873			16,873
購回自身股份	25(c)(iii)		6,753		(3,127)			3,626
- 已付面值	25(c)(ii)	(1)						(1)
- 已付溢價							(61,393)	(61,393)
- 儲備之間的轉撥			1				(1)	
提取法定儲備基金						35,567	(35,56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24(c)				(18,160)			(18,16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	1,547,673	2	(75,665)	44,168	79,502	724,091	2,319,879

第 74 至 152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的現金	18(b)	352,250	364,339
已付稅項：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66,609)	(63,999)
- 已付非中國企業所得稅		(55)	(21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85,586	300,130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的付款		(294,485)	(155,256)
出售固定資產的所得款項		219	11
收取與固定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5,307
無形資產支出		(47,827)	(31,454)
存入原定到期日三個月以上 銀行存款		(1,416,336)	(520,000)
提取原定到期日三個月以上 銀行存款		1,068,855	845,000
抵押存款增加		(1)	(6)
已收利息		21,499	27,418
收購附屬公司之付款		(139,787)	(93,274)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807,863)	77,7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貸款		(2,590)	(50,59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 所得款項	25(c)(iii)	3,626	5,367
已付利息		(603)	(779)
向普通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81,285)	(59,410)
購回股份的付款		(61,394)	(86,57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購回股份的付款		(18,160)	(15,425)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60,406)	(207,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82,683)	170,46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5,209	928,053
外匯變動的影響		623	(3,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413,149	1,095,209

第 74 至 152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概述。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並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所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載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涵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以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編製財務報表時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就此產生的結果構成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除此基準外難以從其他明顯來源進行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當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之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2中詳述。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就所有未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及任何繼續涉及所有已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於財務報表中載列若干披露，而不論有關轉讓交易何時發生。然而，實體於採納有關修訂本之首年毋須就比較期間提供披露。本集團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金融資產轉讓而需要根據該等修訂本於本會計期間披露。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監管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存在控制關係。在評估控制權時，會考慮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起綜合至財務資料，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內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利潤均全數撇銷。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撇銷。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即只調整於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惟不調整商譽及確認收益或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續)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當日仍保留該前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則被視為初始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時之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i))。

(e) 商譽

商譽指以下(i)項超出(ii)項的差額

- (i) 獲轉讓代價之公平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之總和；
- (ii)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權益。

倘(ii)項金額超出(i)項金額，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優惠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透過合併的協同效益獲利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1(i))。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包括在出售項目的損益的計算之內。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呈列(附註1(i))：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u))。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報廢或出售所得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損益內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根據各項資產下列預計可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 位於租賃土地的樓宇於尚餘租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於竣工日期後不超過50年)中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 租賃物業裝修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竣工日期起計5至10年)與尚餘租期的較短者計算折舊；及
- 設備及機器 5至10年
- 辦公設備、傢俬及裝置 5至10年
- 汽車 4至10年
- 電腦軟件 3年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各部分有不同可用年限，項目的成本值則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中分配，而各部分均獨立進行折舊。資產可用年限及其殘值(如有)均每年檢討。

(g)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於技術上可行及可投入商業運作，且本集團具備充裕資源及有意完成開發，則資本化開發活動開支。可予資本化的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經常費用以及(倘適用)借款成本(見附註1(u))。資本化之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i))。其他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i))。內部產生之商譽及品牌開支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於該等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中扣除。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當日起計攤銷，且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糖尿病技術	17年
- 產品許可證	12至17年
- 商標	35個月
- 可予資本化之開發成本	5年
- 客戶合約及相關客戶關係	1.5至10年

攤銷的期間及方法均於每年進行檢討。

(h)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由一宗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附有權利可於協定期間內使用一項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以換取一項或多項付款，則該安排為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該釐定乃根據對該安排的實質情況所作評估，而無論該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i)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對於本集團根據租賃所持有的資產，如租賃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有關資產被分類為融資租賃項下持有。倘租賃不會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資產使用權，以租賃作出的付款會於租期的會計期間內，按等同數額分期自損益中扣除，惟倘由另一種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產生的利益模式的基準則除外。所獲租賃獎勵乃於損益中確認為已付淨租金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將於其產生時的會計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所持土地的收購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

(i)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所關注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的嚴重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程序；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會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詳情如下：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而言，減值虧損根據附註 1(i)(ii) 按投資的賬面值比較可收回金額計量。倘用於釐定根據附註 1(i)(ii) 的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倘貼現的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同時進行。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被評估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一同減值。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且該項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聯繫，則減值虧損將在損益賬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後不會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減值虧損應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撇銷，但就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貿易賬款(其可收回性被視為難以預料)而確認的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以撥備賬記錄呆賬的減值虧損。倘本集團信納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被視為不可收回的該款項會從貿易應收賬款中直接撇銷，並在撥備賬中撥回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之前自撥備賬中扣除的款項其後收回，則相關撥備會予以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以及之前直接撇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賬中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或(在商譽的情況下則除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土地使用權；
- 固定資產預付款；
- 無形資產；及
- 商譽。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及尚未使用之無形資產而言，會每年估計可收回款項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所得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的其他資產賬面值，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值減至低於其計量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動，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則不會被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往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其確認的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結算時，本集團須採用與財政年度結算時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見附註1(i)(i)及1(i)(ii))。

中期期間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假設在中期相關之財政年度結算時才評估減值，此時即使不用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變回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幅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撇減存貨的撥回金額，在出現撥回的期間確認為已確認存貨支出的扣減。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附註1(i))，惟倘若應收款項為給予關連方的無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於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l)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以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以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在借貸期間以實際利息法在損益賬中確認。

(m) 購回及重新發行股本(庫存股份)

倘購回確認為權益之股本，則包括直接應佔成本在內之已付代價乃扣減自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末持有的購回股份乃分類為庫存股份，並於資本儲備內呈列為減少。倘庫存股份其後被出售或再次發行，已收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乃確認為權益增加，而換算所產生之盈餘或虧絀乃於資本儲備內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因此,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 除非貼現影響甚小, 在此情況下, 則按成本列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 且其價值變動不大並於購買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

()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算。倘延遲付款或結算並構成重大影響, 則此等金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公平值乃確認為一項僱員成本, 而權益內資本儲備則相應增加。該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經計及該等購股權授出時的條款及條件後以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計量。倘該等僱員必須於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之前符合歸屬條件, 則該等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乃經計及該等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可能性後, 按歸屬期限予以分攤。

於歸屬期內, 本集團管理層會檢討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過往年度確認的所產生之累計公平值的任何調整乃扣自計入有關檢討年度的損益賬, 除非原有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連同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則作別論。於歸屬日, 本集團管理層會調整確認為一項支出的款額, 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購股權數目(連同資本儲備的相應調整), 惟倘沒收僅因未達致與本公司股份的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則除外。股權款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其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時)或已歸屬的購股權屆滿(當其直接轉出至保留溢利時)為止。

以股份為基礎而支付交易含有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員工授予的股份期權, 這在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作對附屬公司(在合併時抵銷)價值的增加進行核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賬內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按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和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產生，即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上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未使用稅項抵免所產生。

除若干有限預期待外，倘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作抵扣有關資產，則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均會予以確認。能支持由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但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會否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稅項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則會被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若干例外乃該等來自以不可扣稅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額、初步確認並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倘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與對附屬公司作出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則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機，且於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限於很可能在日後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利用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不作貼現。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調低至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稅項利益。倘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會撥回該等扣減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派發股息而產生之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息之責任獲確認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各自分開呈報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計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種情況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和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然負債

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然負債(即於收購日期的現有責任)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惟公平值須可以可靠地計量。於以公平值初步確認後，該等或然負債乃按初步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倘適用)與根據附註1(r)(ii)所釐定的金額之間的較高者予以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或然負債(不可以可靠的方式公平估算或並非於收購日期的現有責任)於附註1(r)(ii)披露。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付出經濟利益，而且能夠作出可靠的估計時，便應就該不確定時間或數額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數額涉及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履行責任預計的開支現值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倘不一定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倘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與成本(倘適用)又能可靠地計量，則會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賬中確認收益：

(i) 銷售貨品

當客戶擁有貨品的所有權並承擔貨品損失的風險時，本集團會確認收入。就通過指定的銷售經銷商銷售醫療器械而言，會於醫療器械從本集團的廠房裝運或取走時轉讓所有權。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股息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權被確立時才予以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予以確認。

(i) 政府補助

當本集團可以合理確定將會收到政府補助及將遵照其附帶之條件時，便會於財務狀況表初步確認政府補助。補貼本集團開支之補助於開支產生之同一期間系統性於損益賬確認為收益。補貼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隨後並根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系統性於損益賬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賬中確認。

以外幣列值及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於中國以外之實體之業績按與交易日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包括綜合海外經營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報告期末收市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分開累計。

於出售中國以外之實體時，與該項海外經營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的累計數額會於出售損益確認時從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乃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為開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該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關連方

(a) 如有以下情況的個人及其近親：

- (i) 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能夠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關連方(續)

(b) 如有以下情況則該實體與本集團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成員(即是指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關連)。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該實體為成員的同一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家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受益人。
- (vi) 該實體由(a)節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節界定的個人對該實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個人或受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為分配資料予本集團各項業務性質及所在地區及評估該等業務及所在地區的表現的目的，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而釐定。

就財務呈報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綜合計算，除非此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個別並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共同擁有上述特徵，則可綜合計算。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12、13、24及26載述有關無形資產減值、商譽減值、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以及金融工具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估計不穩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可變銷售開支後之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相似性質產品之歷史經驗作出。競爭者為應對市況變化所採取之行動可能令可變現淨值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於資產負債表日期重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呈列。

(b)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根據資產預計可使用年限扣除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計算。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限按直線基準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的可使用年限，以確定在任何報告期間應被記錄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的數額。可使用年限乃根據本集團以往在類似資產上的經驗而作出，並考慮到了預期發生的技術上的變化。如果原來估計發生重大變化，未來期限內的折舊及攤銷費用將被調整。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管理層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這些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動用資產時才會確認，所以管理層判斷作出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很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d) 業務合併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

就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而言，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有關收購日期調整至其估計公平值。釐定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價值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假設。該等判斷及假設如有任何改變，會影響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a)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指定的經銷商進行醫療器械的銷售中取得收入。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提供產品保修期。在特定情況下僅在買賣雙方協定的時間內經管理層決定及批准才可予換貨。

按主要產品分類劃分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介入產品		
- 藥物洗脫支架	741,693	729,329
- 其他	37,059	25,217
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		
- TAA AAA覆膜支架	55,359	50,322
- 其他	12,002	7,654
神經介入產品	20,839	17,535
骨科醫療器械	33,142	1,462
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	9,746	2,828
電生理醫療器械	9,703	5,502
外科醫療器械	11,419	-
	930,962	839,849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呈多元化，與其中一名客戶(二零一一年：三名客戶)的交易已超過本集團收入10%。於二零一二年，向該名客戶銷售心血管介入產品、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及神經介入產品的收入達人民幣196,241,000元(二零一一年：來自三名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353,365,000元)，均在中國產生。信貸集中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26(a)。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如下：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的業務性質及所在地區組織的部門管理其業務。與內部呈報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所採用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七種可呈報分部。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心血管介入產品業務：銷售、生產、研究及開發心血管用器械，如藥物洗脫支架。

大動脈與外周介入產品業務：銷售、生產、研究及開發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

神經介入產品業務：銷售、生產、研究及開發神經介入產品。

骨科醫療器械業務：銷售、製造、研究及開發骨科醫療器械。

糖尿病及內分泌醫療器械業務：銷售、製造、研究及開發糖尿病相關的器械。

電生理醫療器械業務：銷售、製造、研究及開發電生理醫療器械。

外科醫療器械業務：銷售、生產、研究及開發外科手術器械。

心血管用器械業務、大動脈及外周血管介入產品業務及神經介入產品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一年屬血管器械業務，並且自二零一二年
起成為可呈報分部。外科醫療器械業務分部主要包括二零一二年收購之業務(附註28)。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而言，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乃根據以下基準監控每項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活動應佔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銀行貸款、計息借貸及遞延收入。

收入及開支乃按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所產生的折舊或攤銷分配至可呈報分
部。然而，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的援助(包括分享資產及技術專業知識)不會被計量。

用於計量呈報分部利潤的方式為「分部利潤(虧損)淨額」。並非特別計入個別分部的項目(如未獲分配的匯兌收益(虧
損)、未獲分配的公司收入及開支、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及中國股息預扣稅)乃自分部利潤(虧損)淨額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除接獲有關分部利潤(虧損)淨額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外部客戶收入、折舊及攤銷、所得稅、存貨撇減、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及經營分部業務所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添置的分部資料。

	二零一二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介入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大動脈與 外周血管 介入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神經介入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骨科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糖尿病 及內分泌 醫療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電生理 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外科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778,752	67,361	20,839	33,142	9,746	9,703	11,419	930,962
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366,148	17,015	3,859	(9,677)	(12,027)	(17,243)	(343)	347,732
年內折舊及攤銷	27,051	1,424	1,287	8,300	1,791	2,081	1,477	43,411
所得稅	57,649	2,835	764	(11)			141	61,378
存貨撇減	3,422				792			4,214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3							883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99,833	54,120	31,198	398,870	23,633	52,221	261,390	2,121,265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252,673	37,192	21,411	39,304	1,246	13,345	149,823	514,994
可呈報分部負債	201,018	83	156	51,810	11,503	1,574	100,131	366,2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二零一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介入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大動脈與 外周血管 介入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神經介入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骨科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糖尿病 及內分泌 醫療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電生理 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外科醫療 器械業務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754,546	57,976	17,535	1,462	2,828	5,502	-	839,849
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339,379	16,741	6,989	(18,601)	(21,003)	(23,250)	-	300,255
年內折舊及攤銷	24,298	2,578	790	4,397	2,422	2,473	-	36,958
所得稅開支	51,530	2,858	1,193	(89)	(2,294)	-	-	53,198
存貨撇減	11,563	-	-	-	509	-	-	12,072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6	-	-	-	-	-	-	1,016
- 無形資產	-	-	-	-	8,543	-	-	8,543
- 商譽	-	-	-	-	2,105	-	-	2,105
可呈報分部資產	1,079,409	7,527	5,072	208,382	28,006	50,217	-	1,378,613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38,444	3,254	4,241	136,158	460	2,805	-	285,362
可呈報分部負債	161,793	-	-	73,896	4,565	540	-	240,794

(ii) 可報告分部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		
可報告分部純利	347,732	300,255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附註24(d))	(16,873)	(42,120)
未分配的匯兌收益	12,238	44,088
未分配的收入及開支	10,883	18,632
年度綜合利潤	353,980	320,8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報告分部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2,121,265	1,378,613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34,000)	(26,000)
	2,087,265	1,352,613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101	686,218
- 銀行存款	330,000	300,000
- 其他	11,514	5,368
	580,615	991,586
綜合資產總額	2,667,880	2,344,199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366,275	240,794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34,000)	(26,000)
	332,275	214,794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2(b))	12,865	12,865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2,861	1,385
綜合負債總額	348,001	229,04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位置列示的有關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客戶的所在地區按貨物送達所在地釐定。除中國以外，個別國家應佔的收入並不重大。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大致上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按所在地區劃分的資產。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居籍地)	886,634	781,481
亞洲	23,485	26,788
南美洲	16,785	22,790
歐洲	3,868	8,790
非洲	190	-
	44,328	58,368
	930,962	839,849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其他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23,993	21,031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0,674	32,117
其他	77	8
	54,744	53,156

附註：政府補助大部分為政府為鼓勵研發項目及持續擴充業務而提供的資助。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匯兌收入淨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02)	(118)
匯兌收入淨額	13,556	40,789
	13,154	40,67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借貸利息	1,143	934
其他	532	442
	1,675	1,376
(b) 僱員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6,465	31,599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附註24(d))	16,873	42,08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4,791	148,352
	208,129	222,039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政府組織安排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工資的適用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按退休計劃繳款後，本集團再無就此承擔其他責任。該等退休計劃所作之供款會即時歸屬。

上文所述外，本集團並無支付上述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5 除稅前利潤(續)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計入)以下各項:(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攤銷		
- 土地使用權(附註11)	1,278	792
- 無形資產(附註12)	4,429	1,054
	5,707	1,846
折舊(附註11)	36,348	34,760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883	1,016
- 無形資產(附註12)		8,543
- 商譽(附註13)		2,105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6(b))	6,728	-
	7,611	11,664
經營租賃開支: 最低租賃付款		
- 租用物業及廠房	7,012	5,161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543	2,370
- 稅務服務		53
	2,543	2,423
研發成本(不包括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	145,849	153,035
存貨成本(附註15(b))**	186,439	172,063

* 該金額包括研發部門僱員成本人民幣69,58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82,639,000元)以及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0,27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626,000元),分別計入於附註5(b)披露的總僱員成本及於附註5(c)披露的折舊內。

** 存貨成本包括與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金額人民幣69,38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2,414,000元),該項金額亦按各項開支類別計入於上文或附註5(b)個別披露的各項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6 綜合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63,293	57,28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	2,272	(21)
	65,565	57,259
當期稅項 - 中國除外		
年度撥備	5	67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4,192)	(4,128)
	61,378	53,198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其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附屬公司無須於當地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MicroPort Medical B.V.(「MP B.V.」)須繳交荷蘭企業所得稅，該等稅項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累進稅率繳稅，稅率介乎20%至25%之間。

Medical Products Innovation Incorporation (「MPI」)須繳納美國企業所得稅，該稅項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累進稅率征收，稅率介乎15%至35%之間。除每年固定繳納800美元外，MPI亦須繳納8.84%之法人登記稅。

本公司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一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6 綜合收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指：(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下列實體除外：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原名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及「微創醫療上海」及東莞科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東莞科威」)經複審後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根據國稅函2009年第203號，倘若一家企業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其有權享有所得稅優惠稅率15%。微創醫療上海及東莞科威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照15%的所得稅稅率(二零一一年：15%)計算。

除非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相關稅務條例所列的若干規定，並因而有權享受5%之優惠稅率，否則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亦就由中國實體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積累的收益獲得的股息分派按10%之稅率對境外投資者徵收預扣稅。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投資並不符合該等關於5%之優惠稅率的規定。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利潤的對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415,358	374,053
中國法定所得稅率	25%	25%
經計算的「預計」所得稅開支	103,840	93,513
中國優惠稅率的影響	(39,476)	(37,023)
荷蘭及美國稅率差別的影響	(5)	(17)
毋須繳納所得稅的實體的影響	(5,682)	(15,317)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4,218	6,674
其他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2,169	2,557
被視為應課稅收入的影響(附註)	2,617	2,457
研究及開發開支超額抵扣的影響	(14,932)	(7,75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6,803	8,12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	2,272	(21)
其他	(446)	-
實際所得稅開支	61,378	53,198

附註：該等款項指就市場推廣及促銷用途向本集團客戶提供免費商品而被視為的銷售額所應付的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以權益 支付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常兆華(附註)		1,854			4,061	5,915
張燕(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二十日辭任)		1,325		42	1,204	2,571
孫洪斌(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二十日辭任)		934		42	1,684	2,660
羅七一(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二十日辭任)		1,108			835	1,943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 白藤泰司 丁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澤釗	150					150
周嘉鴻	180					180
劉國恩	150					150
	480	5,221		84	7,784	13,569

附註：常兆華薪金中的人民幣1,200,000元乃支付予We'Tron Capital Ltd.。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7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以權益 支付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常兆華	-	639	-	-	7,280	7,919
張燕	-	1,478	-	51	2,785	4,314
孫洪斌	-	1,201	1,789	51	3,604	6,645
羅七一	-	1,478	1,361	-	1,829	4,668
非執行董事						
蘆田典裕	-	-	-	-	-	-
白藤泰司	-	-	-	-	-	-
丁磊(於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	-	-	-	-
劉小龍(於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澤釗	150	-	-	-	-	150
周嘉鴻	180	-	-	-	-	180
劉國恩	150	-	-	-	-	150
	480	4,796	3,150	102	15,498	24,026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款項，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入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8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一名為董事(二零一一年：四名)，其薪酬披露於附註7。其餘四名最高薪酬人士(二零一一年：一名)的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601	1,083
退休計劃供款	112	51
酌情花紅		1,95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	5,835	1,633
	11,548	4,721

四名(二零一一年：一名)上述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人數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1	-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1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2	-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
5,500,001 港元至 6,000,000 港元		1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予任何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入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亦無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一年：無)。

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人民幣23,19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6,427,000元)的利潤已錄入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會計處理。

有關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25(b)。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353,98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20,855,000元)及1,414,872,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一年：1,437,910,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1,420,483	1,442,023
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1,803	1,155
已購回股份的影響	(7,414)	(5,2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14,872	1,437,910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353,98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20,855,000元)及經調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所有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後的1,435,679,000股(二零一一年：1,464,056,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年內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414,872	1,437,910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視作無償發行股份的影響	20,807	26,146
年內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435,679	1,464,05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1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持作 自用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傢俬 及裝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5,532	31,261	117,812	20,721	11,963	11,091	28,785	317,165	38,913	356,078
匯兌調整	-	-	-	(14)	-	(21)	-	(35)	-	(35)
轉讓	-	1,878	2,422	25	54	-	(4,379)	-	-	-
添置	970	4,117	23,937	3,574	2,927	2,341	80,020	117,886	-	117,886
收購附屬公司	7,437	-	9,476	85	476	-	-	17,474	2,291	19,765
出售	-	-	(850)	(1,365)	-	-	-	(2,215)	-	(2,2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939	37,256	152,797	23,026	15,420	13,411	104,426	450,275	41,204	491,479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3,939	37,256	152,797	23,026	15,420	13,411	104,426	450,275	41,204	491,479
匯兌調整	-	-	-	1	-	5	-	6	-	6
轉讓	86,116	904	15,211	1,214	448	-	(136,740)	(32,847)	32,847	-
添置	15,659	2,758	20,678	4,950	1,225	3,793	238,267	287,330	-	287,330
收購附屬公司	8,288	1,748	5,069	341	934	23	19,660	36,063	11,804	47,867
出售	-	-	(1,403)	(482)	(294)	-	-	(2,179)	-	(2,17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002	42,666	192,352	29,050	17,733	17,232	225,613	738,648	85,855	824,503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504	9,180	51,133	9,410	7,148	7,006	-	91,381	2,143	93,524
匯兌調整	-	-	-	(12)	-	(14)	-	(26)	-	(26)
年內支出	2,102	5,231	17,556	3,976	2,106	4,141	-	35,112	792	35,904
於出售時撥回	-	-	(779)	(1,269)	-	-	-	(2,048)	-	(2,04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06	14,411	67,910	12,105	9,254	11,133	-	124,419	2,935	127,35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606	14,411	67,910	12,105	9,254	11,133	-	124,419	2,935	127,354
匯兌調整	-	-	-	1	-	5	-	6	-	6
年內支出	3,974	6,215	19,842	3,282	1,914	2,477	-	37,704	1,278	38,982
於出售時撥回	-	-	(596)	(434)	(279)	-	-	(1,309)	-	(1,30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80	20,626	87,156	14,954	10,889	13,615	-	160,820	4,213	165,0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1 固定資產(續)

(a) 本集團(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35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2,000元)折舊費用已包括在無形資產之資本化開發成本中。土地使用權攤銷人民幣1,27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92,000元)及折舊費用人民幣36,34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4,760,000元)已列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中。

	持作 自用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傢俬 及裝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2,570	69	126	-	-	2,765	-	2,765
年內支出	-	-	1,016	-	-	-	-	1,016	-	1,016
於出售時撥回	-	-	(27)	(11)	-	-	-	(38)	-	(3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559	58	126	-	-	3,743	-	3,74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559	58	126			3,743		3,743
年內支出			883					883		883
於出售時撥回			(245)	(4)				(249)		(24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97	54	126			4,377		4,37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422	22,040	100,999	14,042	6,718	3,617	225,613	573,451	81,642	655,09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333	22,845	81,328	10,863	6,040	2,278	104,426	322,113	38,269	360,3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1 固定資產(續)

(b)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 - 中期租賃	282,064	132,602
即：		
持作自用的樓宇，以成本列值	200,422	94,333
土地使用權	81,642	38,269
	282,064	132,602

(c)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人民幣30,75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880,000元)的持作自用樓宇已作為擔保短期貸款的抵押(附註20(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人民幣25,60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6,396,000元)持作自用的樓宇已作為一筆長期貸款的抵押(見附註20(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2 無形資產

本集團

	糖尿病技術 人民幣千元	生產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 及關連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128	2,630	300	10,166	-	21,224
收購附屬公司	-	34,692	-	-	9,279	43,971
透過內部開發添置	-	-	-	31,804	-	31,80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8	37,322	300	41,970	9,279	96,999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128	37,322	300	41,970	9,279	96,999
收購附屬公司	-	19,524	-	-	7,518	27,042
透過內部開發添置	-	-	-	41,729	-	41,72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8	56,846	300	83,699	16,797	165,77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95	387	188	-	-	1,770
年內支出	478	396	103	-	77	1,0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3	783	291	-	77	2,82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73	783	291	-	77	2,824
年內支出	-	3,211	9	-	1,209	4,42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3	3,994	300	-	1,286	7,253
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年內支出	6,455	2,088	-	-	-	8,54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5	2,088	-	-	-	8,54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455	2,088	-	-	-	8,543
年內支出	-	-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5	2,088	-	-	-	8,543
賬面淨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0,764	-	83,699	15,511	149,97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451	9	41,970	9,202	85,6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2 無形資產(續)

可予資本化的開發成本主要涉及心血管，電生理及神經介入產品業務分部。

年內攤銷支出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開發成本於完成相關產品的開發階段及產品可供銷售時開始攤銷。

13 商譽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105
添置	64,46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6,571
添置	111,02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597
累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減值虧損	2,10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105
減值虧損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4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466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完成收購蘇州貝斯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蘇州貝斯特」)全部股權。商譽人民幣64,466,000元已於收購日期在去年的財務報表確認。根據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五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同意向蘇州貝斯特一名前股東作出新增付款人民幣2,000,000元，新增付款被視為收購的額外代價，並作為對先前就收購商譽作出的調整予以確認。

13 商譽(續)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除與於二零一二年完成的收購(見附註28)有關的商譽外，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按以下營業地區及可呈報分部認定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商譽	109,026	-
骨科醫療器械業務	66,466	64,466
	175,492	64,46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骨科醫療器械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中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中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乃有關貼現率及增長率。本集團編製五年財政預算衍生的現金流預測以及基於銷售量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5%(二零一一年：4.5%)以及貼現率18%(二零一一年：18%)推算未來五年的現金流。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初步分配商譽人民幣109,026,000元(二零一一年：無)並未完成，乃由於彼等乃有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業務合併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僅為臨時釐定(見附註28)。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列值)	884,616	827,5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的詳情，除非另有訂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收購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實繳 註冊資本	應佔權益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微創上海(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原名「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 五月十五日	50,000,000美元	85.6	14.4	製造、分銷及 研發醫療器械
上海微創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微創生命科技」)*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58,000,000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醫療器械
微創(北京)生命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收購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二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醫療器械
上海微創骨科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微創骨科」)*	中國， 二零零九年 五月十八日	人民幣 195,000,000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骨科醫療器械
上海微創電生理醫療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45,000,000元	-	100	分銷及研發 電生理醫療器械
蘇州海歐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蘇州海歐斯」)*	中國，收購於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30,827,703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骨科醫療器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收購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實繳 註冊資本	應佔權益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微創骨科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日設立	30,500,000 美元	-	100	分銷及研發 骨科醫療器械
微創心脈醫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於二零一二年 八月十七日設立	人民幣 45,000,000 元	-	100	分銷及研發大動脈與 外周血管介入器械
東莞科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 收購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二十日	人民幣 45,000,000 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外科醫療器械
龍脈醫療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龍脈」)*	中國， 收購於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五日	2,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分銷及 研發心血管附屬器械

* 該等實體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正式名稱以中文為準。

15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0,101	31,196
在製品	15,374	13,587
製成品	37,179	29,179
	92,654	73,9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5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且於損益中入賬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48,915	125,196
存貨撇減	4,214	12,072
售出存貨的成本	153,129	137,268
直接確認為研發成本及分銷成本的存貨成本	33,310	34,795
	186,439	172,063

所有存貨預計於一年內撥回。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客戶	405,025	268,189		-
- 關連方(附註29(b))	5,962	6,747		-
	410,987	274,936		-
減：呆賬撥備	(7,925)	(2,336)		-
	403,062	272,600		-
其他應收賬款	20,793	7,021	11,500	5,36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72,425	40
貸款及應收款項	423,855	279,621	283,925	5,40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035	6,996		-
	433,890	286,617	283,925	5,408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款項為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 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353,313	255,387
逾期不超過一個月	6,910	14,207
逾期一至三個月	10,357	351
逾期超過三個月	32,482	2,655
已逾期款項	49,749	17,213
	403,062	272,600

貿易應收款項自賬單日期起30至180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6(a)。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乃透過撥備賬記錄, 除非本集團信納有關款項的可收回性微乎其微, 在此情況下, 減值虧損直接於貿易應收款項中撇銷(見附註1(i)(i))

呆賬撥備於年內的變動(包括特定及整體虧損部分)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336	2,523
已確認減值虧損	6,728	-
不可撥回撇銷款項	(1,139)	(1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925	2,33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7,925,00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2,336,000元), 已個別釐定為已減值。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與債項長期未償還且於其後並無收到任何還款的客戶或遭遇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 而按管理層的評估, 預期該等應收款項不可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

未被認為將個別或共同出現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353,313	255,387
逾期1個月以內	6,910	14,207
逾期1至3個月	10,357	351
逾期3個月以上	32,482	2,655
	49,749	17,213
	403,062	272,600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於附註16(a)所示表格內作為即期披露)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各類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並無任何拖欠記錄且認為該等結餘可收回，管理層相信不必就結餘作出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7 銀行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661,995	315,000	330,000	300,000
有抵押存款	4,280	4,279	-	-
	666,275	319,279	330,000	300,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存款包括作為取得上海市財政局(「上海市財政局」)的長期貸款的擔保(附註20(b))的人民幣65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51,000元)。其餘有抵押存款人民幣3,62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628,000元)乃作為中國其他銀行信貸抵押之用。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413,149	1,095,209	239,041	686,15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35,56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66,534,000元)。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例及法規。

(b) 除稅前利潤及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415,358	374,05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土地使用權攤銷	5(c)	1,278	792
無形資產攤銷	5(c)	4,429	1,054
折舊	5(c)	36,348	34,76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5(c)	883	1,016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5(c)		8,543
商譽減值虧損	5(c)		2,105
融資成本	5(a)	1,143	934
利息收入	4	(30,674)	(32,1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	402	118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		16,873	42,62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3,124)	17,2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0,773)	(70,9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896)	(36,365)
遞延收入增加		5,003	20,620
經營所得現金		352,250	364,339

財務報表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0 計息借貸(續)

(a)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借予東莞科威(於二零一二年收購的附屬公司(見附註28))。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31%至7.11%計息, 並由個人非關連方提供擔保及以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30,752,000元的固定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借予蘇州海歐斯(於二零一一年收購的附屬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63%計息, 並以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9,880,000元的固定資產作抵押。

(b) 上海市財政局貸款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九日, 微創上海與上海市財政局簽訂為期15年的長期貸款協議(「上海市財政局貸款」)。上海市財政局貸款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於每年九月二十九日公佈的存款年利率加0.3個百分點釐定的浮息計息。利息乃按年支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支付的實際利息為人民幣105,57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117,000元)。

該筆貸款由中國建設銀行擔保, 自二零零八年起分11期支付, 每期於每年的九月三十日支付人民幣590,000元, 並享有四年的優惠期。最後一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

上海市財政局貸款由(i)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5,607,00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26,396,000元)的持作自用樓宇(附註11(c)); 及(ii)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存款人民幣652,00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651,000元)擔保(附註17)。

上海市財政局貸款初始經參考具有類似條款及到期日的銀行貸款可用貸款利率按公平值記錄。上海市財政局貸款根據附註1(l)所載的會計政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貸款年期增益至賬面值。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視為本集團接獲的政府補助,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 其後按上海市財政局貸款年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

上海市財政局貸款初始確認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809,000元。除已付實際利息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額外利息開支為人民幣114,00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128,000元)以及相關政府補助收入為人民幣114,000元(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128,000元)。

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根據收購東莞科威(附註28)的合約協議(「該等協議」)，本集團授出4,000,000份購股權(見附註24(b)(i))予東莞科威的一名賣方(「賣方」)。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定義見該等協議)(「授出日期」)後第四週年歸屬。

根據該等協議，賣方須支付人民幣10,595,000元(「行使費用」)全面行使購股權及於授出日期後第四週年計二十二個工作日內通過本集團及賣方共同制定之代理人出售因行使該等購股權而獲得的所有股份(「強制股份出售」)。倘強制股份出售所得款項減行使費用(「期權變現價值」)低於人民幣48,915,600元(「特定數額」)，本集團應向賣方支付額外現金，即期權變現價值與特定數額之間的差額，而該付款將不高於特定數額。倘期權變現價值超過特定數額，賣方應現金支付超出數額予本集團。

於該收購完成時，非流動負債人民幣40,182,000元即為特定數額於當日按折現率5.04%計算之現值，且已予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負債累計利息人民幣497,000元，相應金額已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22 於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於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已付暫繳稅	65,565 (56,588)	57,301 (47,259)		- -
中國境外附屬公司 (可收回) 應付稅項	8,977 (12)	10,042 38		- -
	8,965	10,080		-
有關過往年度溢利稅項撥備餘額	46	(21)		-
	9,011	10,05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2 於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一間中國 附屬公司 保留溢利的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就業務合併中 所收購資產 淨值所作之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產生遞延稅項的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84)	(1,180)	12,865	2,294	(8,364)	5,231
收購附屬公司	-	-	-	12,513	-	12,513
於損益計入	(34)	(851)	-	(2,382)	(861)	(4,12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	(2,031)	12,865	12,425	(9,225)	13,61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18)	(2,031)	12,865	12,425	(9,225)	13,616
收購附屬公司	(758)	-	-	4,592	(284)	3,550
於損益計入	(691)	(84)	-	(959)	(2,458)	(4,19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7)	(2,115)	12,865	16,058	(11,967)	12,974

22 於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負債:(續)

於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5,949)	(11,674)	-	-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8,923	25,290	-	-
	12,974	13,616	-	-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q)所載的會計政策，由於在有關的稅務司法權區及就有關實體而言，董事認為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供動用的稅項虧損，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就若干附屬公司應佔稅項虧損人民幣101,89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2,32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大部分稅項虧損均由中國附屬公司產生，並將自產生後五年內到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14,000元、人民幣7,322,000元、人民幣25,417,000元、人民幣34,927,000元及人民幣29,813,000元的稅項虧損將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d)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與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人民幣864,68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44,580,000元)相關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本集團控制著該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擬定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分配有關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3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研發項目的 政府資助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透過低息貸款 發放的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0,219	597	20,816
年內添置	26,815	-	26,815
確認為其他收益的政府補助	(761)	(128)	(88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73	469	46,74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6,273	469	46,742
年內添置	33,503		33,503
確認為其他收益的政府補助	(8,749)	(114)	(8,86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027	355	71,382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		
即期部份	257	114
非即期部份	71,125	46,628
	71,382	46,742

附註：由於每個項目的實際情況不同，完成時間亦各有不同，因此無法可靠釐定該等項目所產生遞延收入的即期部份。因此，所有結餘視作非即期遞延收入處理。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本公司批准本公司普通股以1股拆分為10股的股份(「股份拆分」)，惟須待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方可作實。以1股拆分為10股的股份亦適用於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因此，倘於所呈列年度初，股份已分拆，就已追溯經調整以反映一股分為十股之股份分拆的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資料呈列於下文。

(a) 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日，MicroPort Medical (Cayman) Corporation(「MP Cayman」)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重組(「重組」)前為微創上海的中介控股公司)採納了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MP Cayman可能向微創上海的僱員、行政人員及外部顧問授出最多102,610,300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間，MP Cayman按行使價介乎零港元至0.11057港元及0.038美元(相當於人民幣0.314元)向行政人員、僱員及外部顧問授出合共102,610,300份的購股權。合共88,692,45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歸屬及獲行使。承授人成為MP Cayman的股東，隨後於重組完成後(即MP Cayman普通股按一對一基準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成為本公司的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修改日期」)，本公司同意承擔MP Cayman於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及尚未歸屬的購股權責任。MP Cayman的13,917,85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各自按相同條款及條件轉換為本公司的一份購股權。購股權承擔被視為對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的修改(「二零零四年修改計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條款保持不變，故有關修改不會導致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a) 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續)

(i) 二零零四年修改計劃授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 合約期限
授予若干行政人員、外部顧問及 僱員的購股權	10,097,600	於授出日期 立即歸屬	10年
授予兩名行政人員的購股權(附註)	3,820,250	於修改日期起 一至兩年內 歸屬	8年及9個月
已授出購股權的總數	13,917,850		

附註：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已行使或被沒收。

(ii) 二零零四年修改計劃項下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購股權 數目
年初尚未行使	0.13	9,397,600	0.13	10,097,600
年內已行使	0.15	(2,245,630)	0.21	(700,000)
年終尚未行使	0.10	7,151,970	0.13	9,397,600
年終可行使	0.10	7,151,970	0.13	9,397,600

上述所有未行使購股權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一年後獲行使。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b) 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了二零零六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六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授權向本集團的行政人員、僱員及外部顧問發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利。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本公司採納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授權向本集團的董事、僱員或業務聯營公司發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

(i) 授出購股權的條款、條件及公平值如下：

	購股權數目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每份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公平值 人民幣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人民幣 (附註)
於以下日期授予 行政人員及董事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36,353,620	41,372	1.14	1.49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1,450,000	1,180	0.81	2.1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	500,000	234	0.47	2.3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3,700,000	2,273	0.61	2.0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	4,200,000	4,020	0.96	2.10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6,000,000	8,238	1.37	2.09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28,648,730	53,101	1.85	2.08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	5,000,000	10,882	2.18	2.0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	500,000	466	0.93	2.72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500,000	533	1.07	3.43
	86,852,350	122,299		

上述購股權按四至五年的訂明歸屬期分期歸屬。每期視作一次單獨的以股份支付酬金安排。授予行政人員及董事的購股權合約期限為10年。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授出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乃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所批准的行使價變動(附註24(b)(iii))。該等獲授購股權於行使價變動前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分別為人民幣3.24元、人民幣2.90元及人民幣2.91元。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b) 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i) 授出購股權的條款、條件及公平值如下:(續)

上述購股權按四至五年的訂明歸屬期分期歸屬。每期視作一次單獨的以股份支付酬金安排。授予顧問的購股權合約期限為10年。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所授出的購股權乃於本公司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結束時行使。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授出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乃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所批准的行使價變動(附註24(b)(iii))。該等獲授購股權於行使價變動前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分別為人民幣3.26元及人民幣3.24元。

	購股權數目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購股權 加權平均 公平值 人民幣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根據一項業務合併 授出的購股權(參閱附註28):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4,000,000	2,598	0.65	2.64
授出之購股權總數	126,383,290	160,137		

如附註21及附註28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向東莞科威前股東授出4,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收購日期起第四週年歸屬。所授出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為4.08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b) 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ii)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購股權數目
年初尚未行使	1.95	51,480,570	1.62	56,124,020
年內授出	3.20	28,300,000	3.75	1,250,000
年內行使	1.89	(1,728,630)	1.91	(2,759,520)
年內沒收	1.96	(2,625,230)	1.96	(3,133,930)
年終尚未行使(附註)	2.42	75,426,710	1.95	51,480,570
年終可行使(附註)	1.91	27,967,334	1.88	19,972,670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及可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已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所批准的行使價變動(附註24(b)(iii))。

於歸屬後，承授人可行使所有已授出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屆滿。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7.66年(二零一一年：7.60年)。

(iii) 二零零六年購股權計劃的修扯簽邇 曩艾 鮮偃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b) 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i)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為換取購股權而接受的服務之公平值經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基於二項樹模式計量。購股權合約期限用作為此模式輸入數據。二項樹模式包含提早行使購股權之預期。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1.05 港元至 1.37 港元	1.59 港元至 2.38 港元
股價	3.33 港元至 4.60 港元	4.47 港元至 4.79 港元
行使價	3.33 港元至 4.60 港元	4.47 港元至 4.79 港元
預期變動(以二項樹模式所用的 加權平均變動呈列)	43.11% 至 45.26%	49.55% 至 49.73%
購股權期限	10年	10年
次最佳行使因素	1.5 至 1.8	1.5
預期股息率	1.36%	1.25%
平均無風險利率	0.34% 至 0.95%	1.39% 至 1.43%
沒收率	7.64%	0%

預期變動乃參考與生產類似本集團產品的可比較公司的平均隱含波幅釐定。

預期股息率乃基於過往股息釐定。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就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內所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概無已計入所獲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的服務條件。該等購股權並無附帶市場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4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續)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的開始及結束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股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部分於年初及年末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c)(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	股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i)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0	1,532,435	-	(6,305)	24,505	353,588	1,904,333
二零一一年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66,427	66,427
其他全面收益		-	-	-	(61,233)	-	-	(61,233)
全面收益總額		-	-	-	(61,233)	-	66,427	5,194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 的交易	25(b)(iii) 24(d)	-	-	-	-	-	(60,042)	(60,042)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c)(iii)	-	8,485	-	-	(3,118)	-	5,367
購回自身股份	25(c)(iii)							
- 已付面值		(1)	-	-	-	-	-	(1)
- 已付溢價		-	-	-	-	-	(86,576)	(86,576)
- 儲備之間的轉撥		-	-	1	-	-	(1)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24(c)	-	-	-	-	(14,925)	-	(14,92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24(c)	-	-	-	-	15,425	-	15,4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	1,540,920	1	(67,538)	48,582	273,396	1,795,4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續)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c)(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	股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d)(iii)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9	1,540,920	1	(67,538)	48,582	273,396	1,795,470
二零一二年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23,192	23,192
其他全面收益				(9,413)			(9,413)
全面收益總額				(9,413)		23,192	13,779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 交易						(80,969)	(80,96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6,753			16,873		16,873
購回自身股份					(3,127)		3,626
- 已付面值	(1)						(1)
- 已付溢價						(61,393)	(61,393)
- 儲備之間的轉撥			1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18,160)		(18,16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	1,547,673	2	(76,951)	44,168	154,225	1,669,225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6分)(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7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6分))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91,246	80,969

(ii) 年內已批准及已付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年內已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每股7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6分)(二零一一年：每股5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4分))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80,969	60,0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i) 普通股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的 普通股	4,987,702	397	4,987,702	397
已發行且已繳足的 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1,420,483	109	1,442,023	11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附註 25(c)(iii))	3,974		3,460	-
購回股份(附註 25(c)(ii))	(17,727)	(1)	(25,000)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730	108	1,420,483	10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得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於本公司的大會上享有一股一票的權利。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ii) 購回自身股份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自身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月 年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格 人民幣	已付每股 最低價格 人民幣	已付 代價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九月*	1,772,000	3.15	2.74	5,376
二零一二年十月*	4,502,000	3.48	3.16	15,084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9,543,000	3.73	3.30	33,67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1,910,000	3.77	3.72	7,264
				61,394
二零一二年三月(見附註24(c))	713,000	2.87	2.84	2,040
二零一二年四月(見附註24(c))	4,130,000	2.92	2.84	11,803
二零一二年五月(見附註24(c))	1,005,000	2.90	2.84	2,912
二零一二年七月(見附註24(c))	451,619	3.11	3.11	1,405
				18,160
				79,554

* 該等已購回股份已被注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亦因此按該等股份面值作扣減。相等於已注銷股份面值的金額人民幣1,000元已從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人民幣61,393,000元已從保留溢利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i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於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概述如下：

	已行使 股份的數目	代價 人民幣千元	計入 (轉自)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行使期：					
二零一一年三月	17,500	31	-	45	(14)
二零一一年四月	298,950	538	-	782	(244)
二零一一年五月	164,530	294	-	428	(134)
二零一一年六月	66,610	119	-	173	(54)
二零一一年七月	209,840	398	-	699	(301)
二零一一年八月	373,490	726	-	1,303	(577)
二零一一年九月	1,467,440	2,328	-	3,457	(1,129)
二零一一年十月	155,000	34	-	52	(18)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692,760	876	-	1,512	(636)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13,400	23	-	34	(11)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59,520	5,367	-	8,485	(3,118)
二零一二年一月					
	375,690	531	-	1,026	(495)
二零一二年二月					
	431,830	117	-	188	(71)
二零一二年三月					
	100,000	16	-	26	(10)
二零一二年五月					
	60,270	108	-	177	(69)
二零一二年六月					
	67,850	118	-	173	(55)
二零一二年七月					
	989,490	1,559	-	3,001	(1,442)
二零一二年八月					
	226,100	45	-	72	(27)
二零一二年九月					
	806,660	218	-	338	(120)
二零一二年十月					
	22,650	36	-	71	(35)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841,170	782	-	1,546	(764)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52,550	96	-	135	(39)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74,260	3,626	-	6,753	(3,127)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i) 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年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一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0.06 至 0.19	7,151,970	9,397,6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0.98 至 2.13	2,605,610	3,268,34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2.34	500,000	500,000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2.09	1,900,000	1,925,000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	1,700,000	1,700,000
二零一零年十月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日	2.09	6,000,000	6,00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2.08	23,648,730	26,523,730
二零一一年八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	2.07	4,790,000	5,000,0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2.13	2,206,370	2,549,000
二零一零年二月六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	2.91	250,000	25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	2.08	976,000	1,014,500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35	1,000,000	1,00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	2.34	500,000	500,000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3.92	500,000	500,00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3.64	750,000	750,00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2.74	10,000,000	-
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	2.72	500,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2.64	4,000,000	-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3.43	500,000	-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九日	3.73	13,100,000	-
		82,578,680	60,878,170

每份購股權可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有關該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折算中國以外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異。有關儲備按附註1(t)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i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集團行政人員、僱員及外聘顧問根據就附註1(p)(ii)中以股份為基礎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獲授發的實際或估計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的公平值。

此外，資本儲備亦包括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扣除授予本集團行政人員的股份之公平值)見附註24(c)。

(i) 法定一般儲備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按純利10%之比例向法定一般儲備撥付其保留盈利，直至儲備餘額達至其實收資本的50%。該儲備轉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儲備金可用作抵銷前年度虧損或轉為實收資本。

(e) 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權益股東分派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701,89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14,316,000元)。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8港仙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每股7港仙)，達人民幣91,24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80,969,000元)見附註25(b)。於報告期末，有關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是為保障本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股東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從而降低資本成本。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續)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成份及長期貸款(包括即期部份)，減去非累計擬派股息。在此基礎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額為人民幣2,231,82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037,855,000元)。

本集團積極且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具有較高借貸水平而帶來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之利益及保障兩者之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受限於外部資本要求。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下文呈列本集團所承受的上述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會對信貸要求超過特定數額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著重於客戶過往於款項到期時的付款記錄以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會考慮特定客戶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地區的當前經濟環境。本集團會要求若干客戶預付50%按金，其餘貿易應收賬款大部分自賬單日期起30至180天內到期。餘款到期的債務人須結清所有未償付金額，方可獲授進一步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所影響，而並非來自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因此當本集團承受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時，將產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總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26%(二零一一年：28%)及54%(二零一一年：62%)之乃分別由本集團最大客戶以及五大客戶所結欠。

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承受信貸風險的其他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各附屬公司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同時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備用資金，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尚餘合約期限，其依據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按資產負債日期的當前利率)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i)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	21,045	650	1,861	600	24,156	23,19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812				174,812	174,8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916		48,916	40,679
	195,857	650	50,777	600	247,884	238,685

	二零一一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	2,645	590	1,770	1,190	6,195	5,669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1,284	-	-	-	141,284	141,284
	143,929	590	1,770	1,190	147,479	146,95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ii)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7,678				27,678	27,6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916		48,916	40,679
	27,678		48,916		76,594	68,357

	二零一一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653	-	-	-	23,653	23,653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銀行存款及借貸，以浮息計算的貸款及銀行現金讓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銀行存款及按固定利率授出的貸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由管理層監控的利率概要載於下文(i)。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i)買賣，產生以外幣(主要為美元(「美元」))計值的應收及應付款項及；(ii)以港元計值之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大部份已兌換為人民幣或美元。本公司已採納美元作為其功能貨幣，故人民幣及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令本公司面臨貨幣風險。

(i) 貨幣風險承擔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外幣風險。為呈報目的而言，所承受風險的金額已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此並不包括將中國以外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本集團

	外幣風險(以人民幣列值)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60	11,888	13,737	5,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77	218,707	218,846	670,928
銀行存款	153,995	330,000	-	300,000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285)	(1,200)	(1,302)	(35)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	(18,046)	-	(18,046)
應收關連方款項	5,962	-	6,747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0,679)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 風險承擔淨額	172,909	500,670	238,028	957,98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 貨幣風險承擔(續)

本公司

	面臨外匯風險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88	5,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674	670,928
銀行存款	330,000	300,000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	(35)
應收(付)集團公司款項	50,059	(18,04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679)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淨風險	568,742	957,980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於報告期末對本集團有重大風險的匯率出現變動，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以及其他組成部份可能出現的即時變動。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匯率上升 (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兌人民幣)	3%	5,120	3%	6,070
	(3)%	(5,120)	(3)%	(6,070)
人民幣(兌美元)	3%	15,020	3%	28,739
	(3)%	(15,020)	(3)%	(28,739)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表示本集團各個實體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為呈報目的，已按報告期末之匯率兌換為人民幣)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的即時合併影響。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外幣匯率的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集團間以並非借方或貸方的功能貨幣作單位的應付及應收款項。此分析不包括將中國以外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於二零一一年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e) 公平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界定的公平值的三個等級如下：

- 第一級(最高等級)：利用相同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之公平值。
- 第二級：利用類似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或所有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重要輸入的估值技術計算之公平值。
- 第三級(最低等級)：利用任何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重要輸入的估值技術計算之公平值。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值的所有金融工具的金額與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 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62,467	90,160
已授權但未訂約	314,591	-
	477,058	90,160

(b)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之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數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572	3,735
一年後但五年內	7,529	3,417
	13,101	7,152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租用若干物業及廠房。租約一般初次為期一年至五年, 並可於租期完結時重新協商所有條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無任何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2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本集團按總代價人民幣 148,182,000 元收購東莞科威 100% 股權。總代價包括現金人民幣 108,000,000 元及向東莞科威賣方授出的書面購股權公平值人民幣 40,182,000 元(見附註 21), 該款項分數期支付。東莞科威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體外循環心臟外科器械製氧機及用於結構性心臟病微創器械的封堵器。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本集團收購盈嘉富華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盈嘉富華」)100% 股權, 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 33,650,000 元。盈嘉富華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心血管附屬器械。

控制上述被收購業務將使本集團進入外科器械及心血管附屬器械生產程序及透過其現有銷售網絡銷售該等產品。上述收購將有助本集團進軍外科器械及心血管附屬器械業務領域, 並經由本集團現有銷售網絡實現協同效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所收購已識別資產淨值的臨時公平值詳情如下：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於收購日期之臨時公平值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東莞科威 人民幣千元	盈嘉富華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955	3,108	36,063
無形資產	24,936	2,106	27,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45	318	7,8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3,160	403	43,563
存貨	12,965	2,603	15,568
土地使用權	11,804		11,804
遞延稅項資產	1,042		1,042
短期貸款	(20,000)		(2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905)	(5,845)	(25,750)
應付所得稅	(46)		(46)
遞延收入	(19,751)		(19,751)
遞延稅項負債	(4,065)	(527)	(4,592)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額	70,640	2,166	72,806
商譽	77,542	31,484	109,026
總代價(按公平值)	148,182	33,650	181,832
於二零一二年支付的現金代價	96,000	33,650	129,650
於二零一三年支付的現金代價	12,000		12,000
二零一六年應付代價的現值(見附註21)	40,182		40,182
	148,182	33,650	181,832
於二零一二年因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88,455)	(33,332)	(121,7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8. 收購附屬公司(續)

公司根據截至本報告日期可獲得的資料臨時釐定。董事現正進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最後估值工作。倘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之新資料認定須對上述金額(或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任何額外撥備)作出調整，則收購會計賬目將作出修訂。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東莞科威的溢利為人民幣1,000元及溢利入賬為人民幣1,000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東莞科威的溢利為人民幣99,000元及溢利入賬為人民幣99,000元。及盈嘉富華的收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估計綜合溢利為人民幣974,578,000元及溢利入賬為人民幣974,578,000元。於釐定該等金額時，管理層亦對收購日期作出的公允價值估計作出修訂。在收購日期作出的公允價值估計亦作出同樣作出。

关联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关联方交易如下：

交易類別	金額
支付	...
薪人工	...
工資及其他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29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向關連方銷售產品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以下關連方訂立銷售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JIMRO Co., Ltd(「JIMRO」)	本公司股東大冢製藥的附屬公司
Thai Otsuka Pharmaceutical Co., Ltd (「Thai Otsuka」)	大冢製藥的附屬公司
Otsuka (Philippines) Pharmaceutical, Inc (「Otsuka Philippines」)	大冢製藥的附屬公司
P.T. Otsuka Indonesia(「Otsuka Indonesia」)	大冢製藥的附屬公司
Otsuka Pakistan Ltd(「Otsuka Pakistan」)	大冢製藥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與關連方銷售交易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關連方銷售產品		
JIMRO	2,363	3,032
Thai Otsuka	6,261	9,281
Otsuka Philippines	6,492	5,148
Otsuka Indonesia	5,030	5,006
Otsuka Pakistan	3,182	4,194
	23,328	26,6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29 關連方交易(續)

(b) 向關連方銷售產品(續)

上述交易的售價乃經參考本集團向第三方收取的款項而釐定。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收自：		
JIMRO	750	1,375
Thai Otsuka	1,275	1,575
Otsuka Philippines	964	1,182
Otsuka Indonesia	1,870	1,337
Otsuka Pakistan	1,103	1,278
	5,962	6,747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c) 自關連方收購物業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協議，向與本公司主要股東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有關聯的公司收購三項物業，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6,602,000元。代價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悉數支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收購物業之一的法定所有權轉讓仍未完成。因此，本集團就有關該物業作出的支付人民幣14,994,000元，於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記錄為預付款項。

(d) 與關連交易有關的上市規則的應用

關聯方交易涉及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或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要求的披露在董事會報告中提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0 直屬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大家製藥有限公司及大家控股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該兩間公司均於日本註冊成立。大家控股有限公司編製財務報表供公眾查閱而大家製藥則無提供。

31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的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以下多項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及五項新準則，但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其中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呈列財務報表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之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個別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合營及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元呈列)

31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的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修訂本及新準則預期對初次應用期間內所帶來的影響。至今本集團認為採納此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不大可能有重大影響，惟下列各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2號「合併 特殊目的實體」等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控制模式，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應否予以合併處理，而焦點則放在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承擔，以及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

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止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方面的結論。但是，日後可能導致的情況是，根據本集團現有政策不應會合併處理的被投資公司卻予以合併處理，反之亦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現有於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指引，成為單一公平值計量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含了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廣泛披露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但不要求追溯採納。本集團估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其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但於二零一三年財務報表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披露。

微創醫療科